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鲁山县育英学校



编制日期：2021 年 03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鲁山县育英学校



编制日期：2021 年 03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打印编号: 161716818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w9z20t		
建设项目名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0—110学校、福利院、养老院（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及以上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鲁山县育英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10423FY4071492P		
法定代表人（签章）	赵振立		
主要负责人（签字）	赵宏森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赵宏森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封村	12354143511410599	BH 017018	封村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封村	审核	BH 017018	封村
董晓艳	全文	BH 031606	董晓艳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

名称 河南艺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凤勤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环保评估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环境管理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销售；环保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耗材、办公用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湛南路东段秀水名居1号楼1304室



登记机关 2019 年 11 月 14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仅用于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编号: 0012489



封村
0012489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

12354143511410599

证书编号:

0012489

封村

男

1983-06

2012.05

2013 年 2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95b2c6e00a14439ba7ed09dd1dc67d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1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9198306025319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9198306025319		姓 名	封村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5	-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5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0-01-21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	-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2745	●	2745	●	2745	-
02	2745	●	2745	●	2745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1-02-2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封村（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12354143511410599，信用编号 BH01701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封村（信用编号 BH017018）、董晓艳（信用编号 BH031606）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31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 目 名 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建 设 单 位	鲁山县育英学校				
法 人 代 表	赵振立		联系人	赵宏森	
通 讯 地 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				
联 系 电 话	15237555556	传 真	/	邮政编码	467300
建 设 地 点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 (中心坐标：N33.746805° E112.929679°)				
立项审批部门	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19-410423-83-03-017453	
建 设 性 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P8331 普通初中教育 P8321 普通小学教育	
占地面积 (平方米)	85218.36		绿化面积 (平方米)	29192	
总投资 (万元)	16000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1200	环保投资占总投 资比例 (%)	7.5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9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由来

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对文化教育事业的需求越来越大。为满足区域人们对社会教育事业的需求,同时为了推动鲁山县教育事业的发展,鲁山县育英学校拟投资 16000 万元在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建设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本项目属于普通中小学教育项目,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已经取得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410423-83-03-017453(备案证明见附件 2)。根据《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可知,项目拟用地用地性质属于中小学用地(见附件 3)。根据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可知(见附件 5),项目拟占用土地用途为中小学用地。同时根据鲁山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书可知,项目

拟用地用途为教育用地（见附件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16 号），该项目属于第五十类社会事业与服务业中第 110：学校、福利院、养老院（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中“有化学、生物等实验室的学校”的应编制报告表。该项目含有普通初中教学用实验室，本项目工程总建筑面积 85218.36m²，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鲁山县育英学校（委托书见附件一），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的识别、资料收集与分析等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相关要求，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工程基本情况具体见表 1。

表 1 本工程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工程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2	建设性质	新建
3	建设地点	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
4	建设单位	鲁山县育英学校
5	建设用途	普通中小学教育
6	总投资	16000 万元
7	占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 85218.36m ² ，初中部建设用地面积 54315.69m ² ；小学部建设用地面积 30902.67m ²
8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 104583.77m ² ；初中部总建筑面积 62813.77m ² ；小学部总建筑面积 41770.00m ²
9	主要工程内容	小学部建设教学楼 2 座，学生宿舍楼 2 座，综合服务楼 1 座，餐厅 1 座，办公楼 1 座，风雨操场，门卫室等。初中部建设教学楼 2 座，学生宿舍楼 2 座，综合服务楼 1 座，餐厅 1 座，办公楼 1 座，门卫室等。
10	排水去向	通过市政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

2.2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为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项目东侧为鲁兴路；南侧为文兴路，南侧 240m 处为小李庄；西侧为振兴路，北侧隔道路 10m 处为前营村及绿地·国际花都小区；西南侧 300m 为将相河。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

2.3 项目建设工程内容

项目办学规模为义务教育全日制寄宿小学、初中。总用地面积 85218.36m²；其中中学建设用地面积 54315.69m²，总建筑面积 62813.7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6993.77m²，地下建筑面积 5820m²）；小学建设用地面积 30902.67m²，总建筑面积 41770.0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7070.00m²，地下建筑面积 4700m²）。

项目初中部共建设 1 间物理实验室（总建筑面积：108m²，包含仪器室、准备室、暗室），1 间化学实验室（总建筑面积：108m²，包含仪器室、准备室、暗室），实验室位于综合楼 2 层内，理化实验室主要进行普通初级中学物理、化学教学实验。

该项目工程建设期约为 6 个月。该项目工程建设完成后，初中部将具备 3 个年级，共 62 个班，每个班 50 个学生的标准班，学校教职工人数为 210 人，学生总人数约为 3100 人，学生及教职工在校区就餐；小学部将具备 6 个年级，共 38 个班，每个班 45 个学生的标准班，学校教职工人数为 230 人，学生总人数约为 1710 人，学生及教职工在校区就餐。

表 2 项目小学部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编号	名 称		单 位	合 计	备 注
1	用地面积		m ²	30902.67	/
2	总建筑面积		m ²	41770.00	/
	其中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	116893.74	/
		1#教学楼	m ²	5415.00	4F
		2#教学楼	m ²	5415.00	4F
		办公楼	m ²	4510.00	5F
		餐厅	m ²	3025.00	3F
		综合服务楼	m ²	3025.00	5F
		女生宿舍楼、男生宿舍楼	m ²	14580.00	2 栋均为 5F
		风雨操场	m ²	1000.00	1F
		门卫等其它配套	m ²	100.00	1F
		地下室面积	m ²	4700.00	地下设备用房
3	建筑密度		%	33.90	/

4	容积率	—	1.19	
5	绿地率	%	30.31	/
6	停车位	个	45	地下停车位
7	办学规模	班	38	/
8	人数	人	教职工 230 人, 学生 3100 人	/

表 3 项目初中部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编号	名 称		单 位	合 计	备 注
1	用地面积		m ²	54315.69	/
2	总建筑面积		m ²	62813.77	/
	其中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m ²	56993.77	/
		1#教学楼	m ²	9586.75	5F
		2#教学楼	m ²	9586.75	5F
		办公楼	m ²	6300.00	6F
		餐厅	m ²	3580.00	3F
		综合服务楼	m ²	3580.00	3F
		女生宿舍楼、男生宿舍楼	m ²	23420.27	2 栋均为 6F
		看台	m ²	640.00	1F
	门卫等其它配套		m ²	300.00	1F
	地下室面积		m ²	5820.00	地下设备用房
3	建筑密度		%	24.50	/
4	容积率		—	1.05	
5	绿地率		%	36.50	/
6	停车位		个	45	地下停车位
7	办学规模		班	62	/
8	人数		人	教职工 210 人, 学生 3100 人	/

2.3 本项目主要试验化学试剂

本项目主要为初中部进行教学实验课，主要进行化学、物理简单的实验课。

表 4 本项目实验室年使用化学药品一览表

编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盐酸	kg/a	5	外购
2	酒精	kg/a	8	外购

3	碘酒	ml/a	1000	外购
4	硫酸铜	kg/a	1	外购
5	氢氧化钠	kg/a	2	外购
6	氧化钙	kg/a	5	外购

理化性质:

盐酸: 盐酸 (hydrochloric acid) 是氯化氢 (HCl) 的水溶液, 属于一元无机强酸, 工业用途广泛。盐酸的性状为无色透明的液体, 有强烈的刺鼻气味, 具有较高的腐蚀性。浓盐酸 (质量分数约为37%) 具有极强的挥发性, 因此盛有浓盐酸的容器打开后氯化氢气体会挥发, 与空气中的水蒸气结合产生盐酸小液滴, 使瓶口上方出现酸雾。盐酸是胃酸的主要成分, 它能够促进食物消化、抵御微生物感染。

酒精: 乙醇 (ethanol) 俗称酒精, 有机化合物, 分子式 C_2H_6O , 结构简式 CH_3CH_2OH 或 C_2H_5OH , 是最常见的一元醇。乙醇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 低毒性, 纯液体不可直接饮用; 具有特殊香味, 并略带刺激; 微甘, 并伴有刺激的辛辣滋味。易燃, 其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能与水以任意比互溶。能与氯仿、乙醚、甲醇、丙酮和其他多数有机溶剂混溶, 相对密度 ($d_{15.56}$) 0.816。

碘酒: 碘酒又称为碘酊, 为红棕色的液体, 主要成分为碘、碘化钾。有碘与乙醇特臭。色泽随浓度增加而变深。适应症为用于皮肤感染和消毒。

硫酸铜: 硫酸铜是一种无机化合物, 化学式为 $CuSO_4$, 无水硫酸铜为白色或灰白色粉末。水溶液呈弱酸性, 显蓝色。但从水溶液中结晶时, 生成蓝色的五水合硫酸铜 ($CuSO_4 \cdot 5H_2O$, 又称明矾), 此原理可用于检验水的存在, 受热失去结晶水后分解, 在常温常压下很稳定, 不潮解, 在干燥空气中会逐渐风化。硫酸铜既是一种肥料, 又是一种普遍应用的杀菌剂。

氢氧化钠: 无机化合物, 化学式 $NaOH$, 也称苛性钠、烧碱、固碱、火碱、苛性苏打。氢氧化钠具有强碱性, 腐蚀性极强, 可作酸中和剂、配合掩蔽剂、沉淀剂、沉淀掩蔽剂、显色剂、皂化剂、去皮剂、洗涤剂等, 用途非常广泛。

氧化钙: 是一种无机化合物, 化学式是 CaO , 俗名生石灰。物理性质是表面白色粉末, 不纯者为灰白色, 含有杂质时呈淡黄色或灰色, 具有吸湿性。

2.3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5 本项目设备一览表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备注
1	教学设施及设备	按河南省中小学教学仪器指标配置	若干
2	计算机教室设备		若干
3	校园网络系统	/	2套, 小学部、初中部各一套

4	学生课桌椅	/	若干
5	寝室家具	/	若干
6	配用发电机	/	2 台, 小学部、初中部各一台
7	循环水泵	/	2 套, 小学部、初中部各一套
8	天然气锅炉	2t	6 台, 小学部、初中部各 3 台

3 公用工程

3.1 供水工程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由市政管网供给。

3.2 排水工程

本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排出室外后, 经化粪池(餐厅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化粪池)收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屋面雨水采用有组织排水、由屋面排水系统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3.3 供电

本项目由市政供电电网供电。

3.4 采暖、制冷

学校供暖采用空调供暖, 空调制冷。

3.5 供气

校区用气由市政天然气管道供应。

3.6 消防工程

本项目采取室外消防和室内消防, 消防水源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安装消防给水和固定灭火装置, 配备相适应的灭火器。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建设之前项目所在区域主要为农作物、杂草等植被, 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鲁山县位于河南省中西部，伏牛山东麓，东经 112 度 14-113 度 14，北纬 33 度 34-34 度 00 之间，北依洛阳市、南临南阳市、东接平顶山。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带，年均气温 14.8℃，年均降水量 1000 毫米。全县东西长 92 千米，南北宽 44 千米，总面积 2406 平方千米，总人口 86.42 万人。

本项目位于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项目地理位置图参见附图一。

2、地形、地貌

鲁山县地势西高东低，西、南、北三面环山，东与黄淮平原相连，地貌类型多变，有山脉、丘陵、平原、河流、湖泊、盆地等。最高海拔 2153.1 米，最低海拔 90.1 米。县区总面积 2432.32 平方千米，其中，山区面积 495.63 平方千米，占总面积的 20.4%；丘陵面积 1513.47 平方千米，占总面积的 62.2%；平原面积 423.22 平方千米，占总面积的 17.4%。

本项目建设区域地势平坦，无不良地质影响，建设条件较好。

3、气候、气象

鲁山县处于北亚热带与暖温带的交叉过度地带，是典型的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冬季盛行偏西北风，夏季盛行偏南风。

据鲁山县气象台多年观测资料，该区年平均气温 14.8℃。7 月最热，平均气温 27.6℃；1 月最冷，平均气温 0.7℃。极端最高气温 43.3℃，极端最低气温-16.7℃。鲁山县历年降雨量极不平衡，变化幅度较大。一是年际变化大，据 1952~1979 年 28 年降雨资料分析，最大降雨量 1585mm（1964 年），最小降雨量为 516.7mm（1966 年），最大倍比 3.07，年降雨量绝对值相差 1068.3mm。二是年内分配不均，多年平均降雨量 900mm，降雨多集中在 6~9 月，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53%，最高达 63.8%。三是暴雨强度大。四棵树、团城等乡镇是我省三大暴雨区之一。本地蒸发量在 2000—2400 mm 之间，一般 2100 mm 左右。全年主要风向为东风，风向频率为 8%，年平均无霜期 219 天。

4、地表水资源

鲁山县属淮河流域沙颍河水系，沙河干流发源于尧山主峰东麓，自西向东贯穿全境，长 108 千米，流域总面积 2432 平方千米。境内流域面积在 30 平方千米以上的支流有 23 条，其中沙河、荡泽河、清水河、七里河、澎河较大，山洪也较凶猛。发源于境外的河流有荡泽河、澎河、大浪河，境内流域面积为 276.48 平方公里。

（1）沙河

沙河是淮河上游北侧的一条支流，发源于尧山主峰东侧，自西向东贯穿全境，长 108km，流域总面积 2462km²，沙河是鲁山最大的河流。

（2）大浪河

大浪河发源于宝丰葛花崖，经石龙区进入鲁山县，于辛集乡程村南汇入沙河，全长 36km，因其上游经过石龙区，河床中山石起伏，好似石龙，因此上游段又称石龙河。

（3）昭平台水库

县域内有大型水库一座（昭平台水库），总库容 71300 万立方米；中型水库 2 座（澎河、米湾水库），总库容 7290 万立方米；小型水库 35 座，总库容 2142 万立方米；灌区 3 处（昭平台、澎河、米湾灌区），引水灌区 1082 处，修建塘堰坝 776 座，提灌站 68 座。并有干渠 4 条，支渠 15 条，机电井 2952 眼，与贯穿全境的沙河干流及支流基本上形成了完整的灌排体系。现有有效灌溉面积 24753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60%，旱、涝保收田面积 20953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51%。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南侧约 300m 处的将相河，将相河属沙河支流。本项目位于沙河北侧约 3280m。

5、矿产资源

县辖内已发现的各类矿产有 42 种，矿产地近 200 处，其中已探明储量及探明部分储量的矿产有 19 种。在 42 种矿产中煤、铁、铝土、耐火粘土、石膏、水泥灰岩、磷矿、石墨、硅灰石、建筑用沙为鲁山县的优势矿产。其中石膏（3.1 亿吨）、硅灰石（987 万吨）、辛集磷矿（2266.17 万吨）的储量居全省之首。此外，铸石用玄武岩、含钾硼粘土岩、含钾岩石、玻璃用石英岩等都是近年来新发现的量大质优的矿产资源，有着广阔的开发前景。

6、土壤及植被

鲁山县有 9 个土类、33 个土种。土壤类型有褐土、黄棕壤、

鲁山县地处暖温带，动植物适生面广，生物资源种类繁多，主要林木植物有杨、柳、榆、槐等以及小麦、玉米、常见杂草等。由于工业生产和人类频繁活动，区域内野生爬行动物迹象罕见，常见野生动物有猫头鹰、啄木鸟、麻雀、燕子等鸟类。

拟建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受人为影响区域内无大型野生动物，植物主要为常见小麦、玉米、常见杂草和人工绿化植物。区域内未发现国家和地方保护野生动植物。

7、与平顶山市水源保护区划分

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3 年 4 月 15 日“关于进一步明确昭平台水库地表水源保护区范围”的回复函和《平顶山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技术报告》，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同意《平顶山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技术报告》中方案三所核定的保护区范围作为调整后的保护区范围，即：

一级保护区范围：东起昭平台水库大坝，西至沙河入库口向库区延伸 3376 米的断面，连接北侧姑嫂石庙院和南侧西坡村所在半岛得到的一级保护区边界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正常水位线 171.4 米）以上纵深 200 米，遇环库路则以环库路为边界的陆域；沙河干流昭平台水库至白龟山水库之间的水域。一级保护区面积为 46.65 平方千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边界向上游延伸 2000 米，东起一级保护区边界，西北至东王村，西南至石桥村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陆域边界、二级保护区水域（正常水位线 171.4 米）以外，环库路以内的陆域；七里河、将相河、灈河、肥河、大浪河入河口向上游延伸 1000 米水域及其沿岸纵深 50 米陆域范围。二级保护区面积为 19.57 平方千米。

准保护区：昭平台水库上游入库河流域及沿岸 500 米的陆域。准保护区面积为 168.60 平方千米。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距离南侧沙河约 3280m。本项目不在平顶山市地表饮用水源地保护范围内，本项目符合平顶山市地表饮用水源地保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要求。

8、南水北调水源保护区

河南省环保厅、省水利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南水北调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南水北调供用水管理条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338—2018）、《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2010 修订）、《关于组织开展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两侧引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定和完善工作的函》（国调办环保函〔2016〕6 号）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省实际，制定《南水北调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调办【2018】56 号），规定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保护区涉及行政区范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南阳市、平顶山市、许昌市、郑州市、焦作市、新乡市、鹤壁市、安阳市 8 个省辖市和邓州市。

二、总干渠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范围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在河南省境内的工程类型分为建筑物段和总干渠明渠段。

（一）建筑物段（渡槽、倒虹吸、暗涵、隧洞）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不设二级保护区。

（二）总干渠明渠段

根据地下水水位与总干渠渠底高程的关系，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1、地下水水位低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150 米。

2、地下水水位高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1）微~弱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500 米。

（2）弱~中等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10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1000 米。

(3) 强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200 米；

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2000 米、1500 米。

本项目位于鲁山县县城东侧，本项目距离东南侧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约 1800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南水北调水源保护区要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二级标准。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控中对鲁山县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2019年01月~2019年12月，监测因子为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共6项，环境空气质量常规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6 常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取样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鲁山县	SO ₂	年平均	11ug/m ³	60ug/m ³	达标
	NO ₂	年平均	28ug/m ³	40ug/m ³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98ug/m ³	70ug/m ³	超标
	PM _{2.5}	年平均	46ug/m ³	35ug/m ³	超标
	O ₃	日最大8h平均	191ug/m ³	160ug/m ³	超标
	CO	24h平均	1.485mg/m ³	4mg/m ³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调查周期内项目所在区域PM_{2.5}、PM₁₀年均浓度未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属于非达标区域。

随着《平顶山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实施，通过采取削减煤炭消费总量，构建全区清洁取暖体系，开展工业燃煤设施拆改，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推进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强化重点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加强物料堆场，施工工地等管理，切实减少细颗粒物产生和排放，强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等措施，改善当地环境质量，使空气质量将逐渐转好。

2、地表水环境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南侧约300m处的将相河，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收

集处理后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将相河，将相河属沙河支流。为了解当地地表水体的现状情况，本次评价引用平顶山市环境监测站2019年01月~12月沙河关庙杜断面（位于项目区下游约12km）的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详见下表。

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7。

表 7 区域水质现状评价结果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监测断面	评价指标	pH	COD	BOD ₅	NH ₃ -N
沙河 关庙杜断面	测值范围	7.24~8.38	5.0~10	0.7~3.6	0.045~0.378
	标准指数	/	0.4~0.5	0.175~0.9	0.045~0.378
	标准值	6~9	20	4	1.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由上表可知，沙河关庙杜监测断面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说明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声环境

根据环境功能区划，建设项目所在地南侧紧邻城市主要道路，项目南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其他边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3 月 12 日对项目边界及附近敏感点进行现状噪声检测，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8 项目四周边界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单位：dB(A)

检测时间	2021.3.11		2021.3.12	
检测点位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东边界 1#	52	43	53	43
南边界 2#	53	42	52	43
南边界 3#	51	41	52	42
西边界 4#	52	42	53	41
北边界 5#	53	43	51	43
北边界 6#	52	42	52	43
前营村 7#	50	41	51	40

由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西边界、南边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4a 类标准要求, 其他边界及敏感点噪声检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表明项目周边声环境总体质量较好。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主要为人工生态系统, 周围 500m 范围内未发现珍贵植物和野生保护动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为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项目东侧为鲁兴路; 南侧为文兴路, 南侧 240m 处为小李庄; 西侧为振兴路, 北侧隔道路 10m 处为前营村及绿地·国际花都小区; 西南侧 300m 为将相河。

具体保护目标见表 9。

表 9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类别	主要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	距离 (m)	保护级别
		E (°)	N (°)			
水环境	沙河	/	/	南	328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
	将相河	/	/	西南	300	
	大浪河	/	/	东北	1800	
	南水北调总干渠	/	/	东南	1800	
环境空气	前营村	112.927098	33.748273	北	1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GB3095-2012)
	绿地·国际花都小区	112.931454	33.748423	北	10	
	后营村	112.929126	33.750998	西北	220	
	小李庄村	112.929125	33.743035	南	240	
	程庄村	112.915534	33.743992	西南	520	
	曹堂村	112.922345	33.750880	西北	370	
声环境	前营村	112.927098	33.748273	北	1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
	绿地·国际花都小区	112.931454	33.748423	北	10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别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SO ₂	24h 平均值	0.15 mg/m ³
			NO ₂	24h 平均值	0.08 mg/m ³
			PM ₁₀	24h 平均值	0.15 mg/m ³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COD		20mg/L
			氨氮		1.0mg/L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PH		6.5~8.5
			总硬度		450mg/L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等效声级 A _{L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 类标准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污染物	标准名称及级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标准	NO _x	0.12mg/m ³
			SO ₂	0.4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271-2014) 表 2 标准	颗粒物	20mg/m ³
			SO ₂	50mg/m ³
			NO _x	200mg/m ³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级）	1mg/m ³
		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表 1 标准	油烟	1.0 mg/m ³
				油烟去除率≥95%
		非甲烷总烃	10.0 mg/m ³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COD	500mg/L
			SS	400mg/L
			BOD ₅	500mg/L
			氨氮	/
	噪声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L _{Aeq}	70dB(A)

		(GB12523-2011)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	L _{Aeq}	55dB(A)
				45dB(A)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	/
总量控制指标	国家“十三五”期间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氨氮、化学需氧量实行排放总量控制。项目污水排放总量为 66379.2m³/a，本项目的污水主要为教师和学生生活污水、洗浴废水及少量的实验室废水。本项目小学部、初中部餐厅均配套建设两座隔油池，用于餐厅废水的预处理；初中部设置一座絮凝沉淀池和一座中和沉淀池，用于实验室废水的预处理；小学部设置 4 座化粪池，总容积为 240m³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初中部设置 4 座化粪池，总容积为 240m³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COD≤50mg/L、氨氮≤5mg/L)，污染物排放浓度以该标准核算后，本项目各污染物的排放量为：COD3.32t/a，氨氮 0.332t/a。 本项目污水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总量控制指标纳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不再单独进行核算。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施工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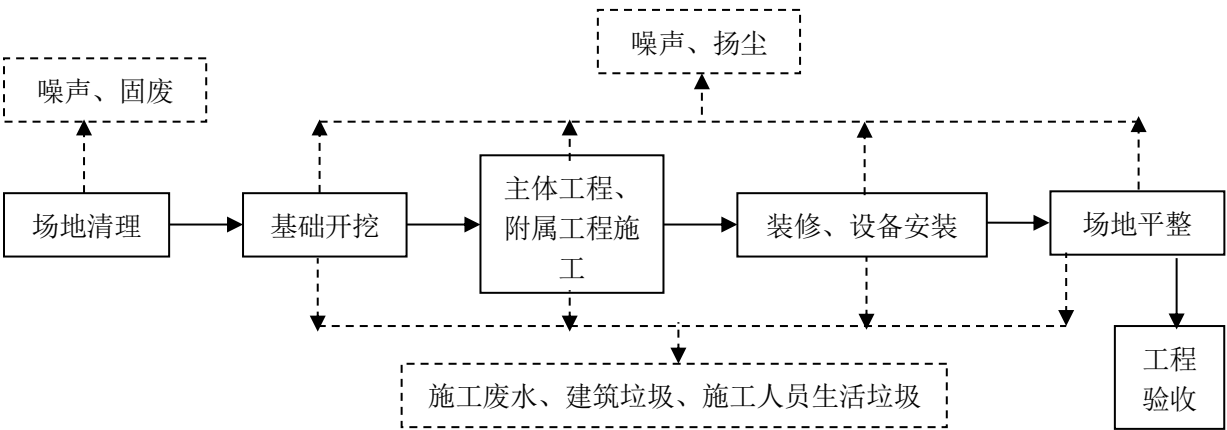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施工期施工工艺流程

2、运营期工艺流程

项目运营期主要进行学校教育活动，学校按课时计划，组织教师对学生进行教育。产生污染物主要教师和学生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以及化学、物理实验课产生的实验室废水及少量危险固体废物。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是教学楼、住宿楼等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和装修造成的影响。施工期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以及施工带来的生态破坏；运营期环境影响因素为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固体废弃物。

1、施工期污染工序分析：

（1）废气：主要为施工场地土地平整、开挖、回填，建材的运输、露天堆放、装卸等过程产生的扬尘以及运输车辆的汽车尾气。

（2）废水：主要为施工过程中砂浆拌合、浇灌、保养等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及施工设备检修时产生的含油废水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3）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施工所产生的作业噪声及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多为瞬间噪声，对声环境有一定的影响。

（4）固体废物：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5）生态破坏：施工期场地的部分开挖、平整、填方过程中土壤松动，会使原有的表土层受到破坏，雨水冲刷导致水土流失，影响景观。

2、营运期污染工序分析：

（1）废水：主要为教师和生活污水、洗浴废水以及实验室产生的少量实验废水。

（2）固体废物：主要为教师和生活垃圾、餐余垃圾、隔油池油泥以及实验室产生的少量危废。

（3）噪声：学校教师和学生教学活动产生的噪声。

（4）废气：餐厅油烟废气、餐厅及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停车场汽车尾气和垃圾暂存箱废气。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施工 期	施工场地	扬尘	少量	周界外最高浓度 1.0mg/m ³
			机械废气	少量	无组织排放
			装修废气	少量	无组织排放
	运营 期	垃圾收集点	臭气	少量	无组织排放
		天然气燃烧废气	SO ₂	0.009kg/a	0.009kg/a
			NO _x	495.8kg/a	495.8kg/a
		小学部餐厅废气	油烟	0.33t/a, 4.58mg/m ³	0.0165t/a, 0.23mg/m ³
			非甲烷总烃	3.492t/a, 72.75mg/m ³	0.5238t/a, 7.275mg/m ³
		初中部餐厅废气	油烟	0.56t/a, 5.12mg/m ³	0.028t/a, 0.26mg/m ³
			非甲烷总烃	5.958t/a, 55.2mg/m ³	0.8937t/a, 8.275mg/m ³
		停车场废气	汽车尾气	少量	无组织排放
水 污 染 物	施工 期	施工场地	施工废水	20m ³ /d, SS 800~2000mg/L	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	10560m ³	0
	运营 期	污水排放 总量: 66379.2m ³ /a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300mg/L、19.91376t/a 180mg/L、11.948256t/a 250mg/L、16.5948t/a 25mg/L、1.65948t/a	50mg/L、3.32t/a 10mg/L、0.664t/a 10mg/L、0.664t/a 5mg/L、0.332t/a
固 体 废 物	施工 期	施工 场地	生活垃圾	18t	0
			建筑垃圾	5229.2t	0
	运营 期	学校	生活垃圾	525t/a	0
		餐厅	餐余垃圾	38.7t/a	0
		隔油池	隔油池废油	4t/a	0
		实验室	危险废物	0.15t/a	0

噪 声	项目施工期主要噪声设备有挖掘机、推土机等施工机械，同时施工期间物料运输车辆噪声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主要噪声源为车辆进出产生的交通噪声、商业音响噪声以及人员社会活动噪声。
其 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必然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主要有：施工过程中因挖方填土、场地平整等因素将造成地表植被破坏，增加水土流失，同时产生部分弃土、弃渣。若对此处理不当，将会影响周围景观。评价要求，施工场地周围应按规定设置隔离护栏，机具、材料应摆放整齐，建筑垃圾随产随清，以此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建成后，加强项目区绿化，不会产生明显生态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是教学楼、住宿楼等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和装修造成的影响。

1.1 施工期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扬尘

①运输扬尘

据有关文献资料介绍，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占总扬尘的 60%以上。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 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表 10 为一辆载重 5 吨的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500m 的路面时，不同路面清洁程度（道路表面粉尘量），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产生的扬尘量计算。由表 10 可见，在同样路面清洁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则扬尘量越大。

表 10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时的汽车扬尘 单位：kg/辆·公里

道路表面颗粒物量 车速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1.0 (kg/m ²)
5 (km/h)	0.0283	0.0476	0.0646	0.0801	0.0947	0.1593
10 (km/h)	0.0566	0.0953	0.1291	0.1602	0.1894	0.3186
15 (km/h)	0.0850	0.1429	0.1937	0.2403	0.2841	0.4778
20 (km/h)	0.1133	0.1905	0.2583	0.3204	0.3788	0.6371

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 70% 左右。表 11 为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结果表明实施每天洒水 4~5 次进行抑尘，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可将粉尘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

表 11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平均 浓度 (mg/m ³)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40	0.67	0.60

因此，限速行驶及定时清扫道路、保持路面清洁，同时适当洒水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②场地风力扬尘

施工期裸露地面由于风力吹蚀作用会产生风力扬尘。由于施工的需要，一些建材需露天堆放；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人工开挖、堆放而形成暴露面，在气候干燥而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其扬尘量可按堆场起尘的经验公式估算：

$$Q = 2.1(V_{50} - V_0)^3 e^{-1.023W}$$

式中 Q——起尘量，kg/吨·年；

V_{50} ——距地面 50m 处风速，m/s；

V_0 ——起尘风速，m/s；

W——尘粒的含水率，%。

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根据类比调查资料,测定时风速为 2.4m/s，测试结果表明建筑施工扬尘严重，工地内颗粒物浓度相当于大气环境标准的 1.4~2.5 倍，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达下风向 150m 处，施工场地扬尘影响范围在距其 150 米处颗粒物浓度即可降至为 1.0mg/m³ 以下。施工及运输车辆引起的扬尘对路边 30m 范围以内影响较大，路边的颗粒物浓度可达 10mg/m³ 以上。

因本工程在施工阶段，伴随着土方的挖掘、装卸和运输等施工活动，其扬程周围环境会有一定影响的。因此建设单位必须充分重视扬尘所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应从车辆途径路段、车辆行驶速度以及车辆轮胎清洁度，施工工地堆场、裸露地表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污染控制措施，最大程度减轻其污染程度。

根据《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7 号）》、《平顶山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和《鲁山县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中规定的对工地扬尘治理的要求，建筑施工（含拆迁、

新建)要做到文明施工,做到“8个100%”,即施工现场100%围挡、裸露土方100%覆盖、工地路面100%硬化、拆除工程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100%冲净车轮车身、暂不开发的场地100%绿化、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建筑工地100%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时,应明确要求施工单位施工方案中应当有明确的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并严格遵守和实施;减少露天堆放,减少裸露地面,保证一定的含水率,并对露天堆放场加强管理,用篷布等遮盖,以减少风力起尘;土方在运输和使用过程中应进行文明施工,尽量避免或减少扬尘的产生,防止区域环境空气受施工扬尘污染。扬尘防治措施应包含以下内容:

a.施工现场必须设置环境保护牌,标明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责任人及环保监督电话等。

b.施工现场必须沿工地四周连续设置稳固、整齐、美观的围挡(墙),由于周边环境较敏感,建议围挡墙高度不低于8米。

c.主体外侧必须使用合格阻燃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安全网应保持整齐、牢固、无破损,降低楼层内风的流速,阻挡扬尘影响周围环境。严禁从空中抛撒废弃物。

d.施工现场应保持场容场貌整洁,场区大门口及主要道路、加工区必须做成混凝土地面,并满足车辆行驶要求。其他部位可采用不同的硬化措施,但现场地面应平整坚实,不得产生泥土和扬尘。使用吸尘器、工地扫地机等设备,加强粉尘清扫。施工现场围挡(墙)外地面,也应采取相应的硬化或绿化措施,确保干净、整洁、卫生,无扬尘和垃圾污染。

e.合理设置出入口,采取混凝土硬化。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设置冲洗槽和沉淀池,保持排水通畅。并配备高压水枪,明确专人负责冲洗车辆,确保出场的垃圾、土石方、物料及大型运输车辆100%清理干净,不得将泥土带出现场。应在出入口设置固定式车辆自动清洗设备。

f.施工现场应砌筑垃圾堆放池,墙体应坚固。建筑垃圾、生活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日产日清。

g.四级以上大风天气或市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严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凿除、电焊等可能产生扬尘的施工,同时覆网防尘。

h.施工现场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沙浆。水泥、石灰粉等建筑材料应存放在库房内或者严密遮盖。沙、石、土方等散体材料应集中堆放且覆盖。场内装卸、搬倒物料应遮盖、封闭或洒水，不得凌空抛掷、抛撒。场地四周安装围挡，并安装喷雾装置。

i.渣土及垃圾运输车辆必须办理相关手续或委托具有垃圾运输资格的运输单位进行。施工工地及从事渣土、垃圾运输的企业和车辆必须有建筑垃圾处理核准手续。采取密闭运输，车身应保持整洁，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工程渣土飞扬、洒落、流溢，严禁抛扔或随意倾倒，保证运输途中不污染城市道路和环境，对不符合要求的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严禁进场进行装运作业。

j.施工现场应保持环境卫生整洁并设专人负责，清扫前应洒水，避免扬尘污染。每天洒水 1~2 次，扬尘严重时增加洒水次数。

k.施工现场严禁熔融沥青、焚烧塑料、垃圾等各类有毒有害物质和废弃物，不得使用煤、碳、木料等污染严重的燃料。

l.施工单位应根据工程规模，设置相应人数的专职保洁人员，负责工地内及工地围墙外周边 10 米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对于影响范围大的工程，可视情况扩大施工单位的保洁责任。

m.现有建筑物拆除、挖填方等土石方作业时边洒水边施工，保证 100%湿法作业。

项目施工建设时期的影响属于短期的，在施工期结束后即可消失，因此采取以上措施能够减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施工机械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施工机械废气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及其它燃油机械施工产生的尾气，其中的污染物主要有烟尘、NO_x、CO、碳氢化合物等。施工机械废气属低架点源无组织排放性质，具有间断性、产生量较小、产生点相对分散、易被稀释扩散等特点，项目区域大气扩散条件相对较好，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废气经自然扩散和稀释后无组织排放，其对周边环境敏感点以及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为了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有效控制施工机械、车辆尾气污染，评价建议对施工车辆加强管理，车辆履行申报登记、张贴环保标识、核发号牌等环保手续，车辆尾气达标

排放，无排黑烟情况，按照相关管理要求，加强车辆日常维护，完善机动车排放检测制度，机动车检测达标后方可使用，建立工程作业机械入场前报备、使用中监督抽测、超标后处罚撤场的闭环管理制度，并按照要求，使用国六标准车用柴油，车辆安装远程排放监控设备和定位系统，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应严格控制施工车辆的质量问题，未取得机动车尾气达标证的车辆，不得投入使用；固定的机械设备、大型运输车辆、推土机等安装尾气净化器；施工现场应合理布置运输车辆行驶路线，配合有关部门搞好施工期间周围道路的交通组织，保证行驶速度，减少怠速时间，以减少机动车尾气的排放，同时加强对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和运输车辆超载，不得使用劣质燃料，避免排放黑烟。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机械、车辆尾气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装修废气

室内装修过程中，废气主要来源于装修所使用的油漆、胶、石材、地砖、木材等材料。废气中的有害物质主要有甲醛、苯系物等物质，对环境有一定危害，装饰工程中废气排放情况取决于所选的装修材料和施工工艺。油漆废气主要来自装修过程，油漆废气的排放属无组织排放。

装修油漆期间，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装修尽可能选用环保型材料，可有效降低装修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

评价认为，经采取相应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以将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降到较小程度，并且施工期的环境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该影响随之消失，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长远影响。

1.2 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废水

主要包括机械清洗废水、基坑废水等，主要污染物为 SS，浓度一般为 800~2000mg/L，产生量 20m³/d。此外施工营地施工设备维护保养会产生少量的清洗废水，若直接排放进入地表水体，会对地表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施工废水采取经隔油池和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建设场地四周设置排水沟，减少地表径流冲刷施工场地，从而减轻施工场地废水对环境的影响。

（2）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产生生活污水，项目最大施工人数按 200 人计算，施工人员用水量 40L/人·d 计，施工期为 6 个月，以 180 天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40m³。生活污水经施工营地临时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雨水

施工场地内实施雨污分流，场地四周修建雨水管渠，将雨水及时排出施工场地外，避免对施工进度及质量造成大的影响。

1.3 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有各种施工机械，包括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振捣泵、电锯、空压机等。根据类比调查可知，建筑施工在不同的阶段产生的噪声具有各自的噪声特性，土方阶段噪声源主要有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和各种运输车辆，基本为移动式声源，无明显指向性；基础阶段噪声源主要有各种平地车、移动式空气压缩机和风镐等，基本属固定性源，建设阶段是建筑施工中周期最长的阶段，使用设备较多，是噪声重点控制阶段，主要源包括各种运输设备、振捣棒、吊车等，多属于撞击噪声，无明显指向性。

为降低本项目施工期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区和企事业单位的影响，要求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以下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带来的影响：

①降低设备噪声：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安装消音器和隔离发动机振动部件的方法降低噪声；挖掘机、装卸车辆进出场地应限速；加强机械设备、运输车辆的保养维修，使它们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②合理安排时间：避免强噪声设备同时施工、持续作业；夜间(22:00-6:00)禁止进行对居民生活环境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昼间使用高噪声设备应避开中午休息时间并公告附近居民和有关单位。

③降低人为噪声：操作机械设备时及模板、支架装卸过程中，尽量减少碰撞声音；尽量少用哨子指挥作业。

④建立临时声障：对位置相对固定的设备，能于室内操作的尽量进入操作间，不能入操作间的，可适当建立单面声障；

⑤减少交通噪声：进出车辆和经过敏感点的车辆限速。

通过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影响即时消除。

1.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地下建筑总面积 10520m²，挖方量约 5 万 m³，土方开挖产生的土方基本可以在本项目场地内土地平整及绿化平衡利用，项目在堆存土方过程中应使用防尘遮盖，不得露天堆存，同时安装自动喷淋装置，及时洒水不得随意堆放，防止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施工期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

（1）生活垃圾

施工期施工人员 200 人，生活垃圾以每人每天产生 0.5kg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0kg/d，施工期为 6 个月，以 180 天计，则本项目施工期共计产生生活垃圾 18t，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废弃的各种生活用品，集中收集后，送至当地垃圾收集系统，统一处置。

（2）建筑垃圾

本项目建筑面积 104583.77m²，按每平方米产生 0.05t 建筑垃圾计算，则施工期共产生建筑垃圾 5229.2t，其中部分建筑垃圾回用，剩余部分运至政府主管部门指定合法渣土场处理。

施工期产生的各项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2.1 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一）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学校教师和学生日常生活用水、洗浴用水、实验室产生的少量实验废水以及绿化用水。

①教职工及学生日常生活用水

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 385-2020）核算项目用水量。初等教育（小学、初中）教师及学生用水系数取 11.0m³/（人·a）。项目建成后初中部教职工人数为 210 人，学生 3100 人；小学部教职工人数为 230 人，学生 1710 人；在校

天数以 200 天计（每周 5 天，共计 40 周），则项目运营期初中部用水量约为 $36410\text{m}^3/\text{a}$ （ $182.05\text{m}^3/\text{d}$ ），排污系数取 0.8，初中部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9128\text{m}^3/\text{a}$ （ $145.64\text{m}^3/\text{d}$ ）；小学部用水量约为 $21340\text{m}^3/\text{a}$ （ $106.7\text{m}^3/\text{d}$ ），排污系数取 0.8，小学部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7072\text{m}^3/\text{a}$ （ $85.36\text{m}^3/\text{d}$ ）；则项目运营期总用水量约为 $76450\text{m}^3/\text{a}$ （ $382.25\text{m}^3/\text{d}$ ），排污系数取 0.8，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1240\text{m}^3/\text{a}$ （ $305.8\text{m}^3/\text{d}$ ），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SS、氨氮。

项目初中部运营期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初中部教职工、学生生活污水经初中部化粪池（4 座总容积 240m^3 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中餐厅废水经餐厅单独建设的隔油池处理后再经污水管道进入化粪池经化粪池（4 座总容积 240m^3 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

项目小学部运营期采用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小学部教职工、学生生活污水经小学部化粪池（4 座总容积 240m^3 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中餐厅废水经餐厅单独建设的隔油池处理后再经污水管道进入化粪池经化粪池（4 座总容积 240m^3 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最终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②洗浴用水

本项目初中部、小学部生活区均设有浴室。初中部学校住宿师生人数 3310，小学部学校住宿师生人数 1940，按照每人一周洗浴一次计算，浴室年工作日为 200d（每周 5 天，共计 40 周），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 385-2020），洗浴用水定额取 $120\text{L}/(\text{人}\cdot\text{次})$ ，则本项目初中部浴室用水量为 $79.44\text{m}^3/\text{d}$ （ $15888\text{m}^3/\text{a}$ ），排污系数取 0.8，则浴室废水产生量为 $63.552\text{m}^3/\text{d}$ （ $12710.4\text{m}^3/\text{a}$ ），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SS、氨氮；则本项目小学部浴室用水量为 $46.56\text{m}^3/\text{d}$ （ $9312\text{m}^3/\text{a}$ ），排污系数取 0.8，则浴室废水产生量为 $37.248\text{m}^3/\text{d}$ （ $7449.6\text{m}^3/\text{a}$ ），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SS、氨氮。

初中部师生洗浴废水经污水管道进入初中部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小学部师生洗浴废水经污水管道进入小学部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项目生活污水最终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③实验室用水

根据初中实验课教学特点，初级中学学校实验室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化学和物理实验室清洗烧杯、试管等实验仪器产生的废水。本项目仅初中部设化学、物理实验室。

本项目实验室属于简单无机实验室，每学年约有 10 次实验课，每次约有 400 人次学生参加实验课，实验过程中会产生废实验室样品及实验室器皿一次、二次清洗废水。根据类比分析，实验室用水量为 $6\text{L}/(\text{次} \cdot \text{人})$ ，则实验室用水量为 $24\text{m}^3/\text{a}$ ($0.12\text{m}^3/\text{d}$)，排污系数取 0.8，则实验室废水产生量为 $19.2\text{m}^3/\text{a}$ ($0.096\text{m}^3/\text{d}$)，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氨氮。实验室废水经实验室废水排放管道先进入中和沉淀和絮凝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利民城市污水处理厂，对环境影响较小。

④绿化用水

根据项目设计方案，项目建成后小学部绿化面积约 9367m^2 ，绿化用水定额按 $2\text{L}/\text{m}^2 \cdot \text{次}$ 计（按一周绿化一次，每年约 40 次），则绿化用水量 $3.7468\text{m}^3/\text{d}$ ， $749.36\text{m}^3/\text{a}$ 。该部分水自然蒸发损耗，不外排。

根据项目设计方案，项目建成后初中部绿化面积约 19825m^2 ，绿化用水定额按 $2\text{L}/\text{m}^2 \cdot \text{次}$ 计（按一周绿化一次，每年约 40 次），则绿化用水量 $7.93\text{m}^3/\text{d}$ ， $1586\text{m}^3/\text{a}$ 。该部分水自然蒸发损耗，不外排。

本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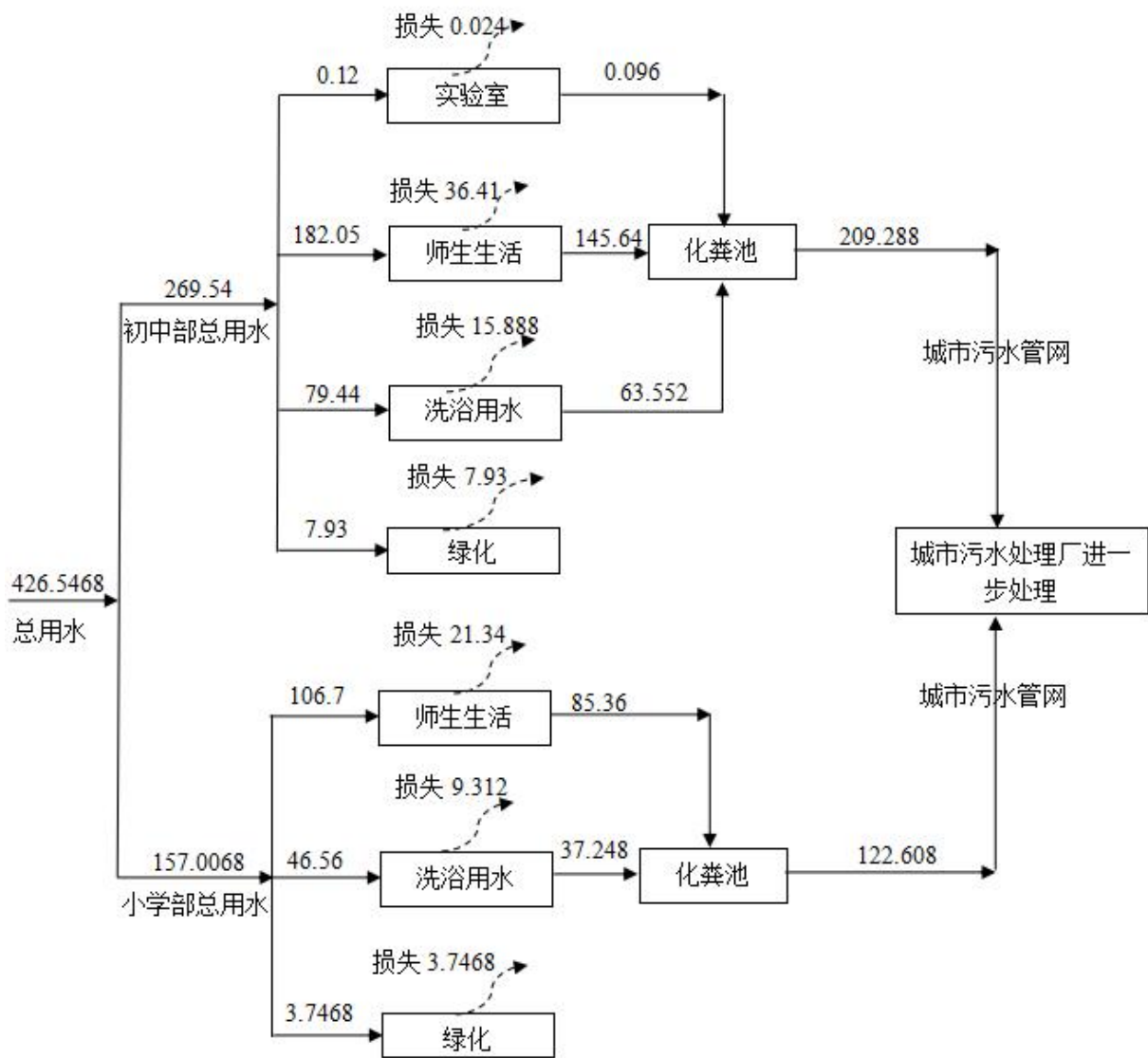


图 2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鲁山县利民城市污水处理厂（鲁山县污水处理厂）位于鲁山县汇源办事处大王庄西南距离鲁平大道 300 米，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3.00 万立方米；鲁山县利民城市污水处理厂（鲁山县污水处理厂）自 2007 年 8 月正式投入运行以来，污水处理设备运转良好，日平均处理污水量为 2.40 万立方米。该项目采用先进的污水处理设备，厂区主体工艺采用奥贝尔氧化沟处理工艺，经处理后的污水水质排放标准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污水处理厂出水排至沙河。

本项目建成后，废水排放量为 331.896m³/d（66379.2m³/a），本项目两栋餐厅各建设一座 50m³ 的隔油池，用于餐厅废水的预处理；初中部设置一座 1m³ 的絮凝沉淀池和一座 1m³ 的中和沉淀池，用于实验室废水的预处理；初中部设置 4 座总容积为 240m³ 的化粪池用于

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小学部设置 4 座总容积为 240m³ 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水量占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3 万 t/d）的 1.11%，项目排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及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要求，故项目污水排放对污水处理厂影响不大。

表 1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项目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初中部	1	生活污水	COD、氨氮	鲁山县污水处理厂	每日排放	1	化粪池	化粪池	1#	√是 □否	√企业总排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罐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2	化粪池	化粪池	2#		
小学部	3	生活污水	COD、氨		每日排放	3	化粪池	化粪池	3#		
	4					4	化粪池	化粪池	4#		

表 1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1#、2#、3#、4#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500
		氨氮		—

表 1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1#	COD	300	0.0313932	6.27864
		氨氮	25	0.0026161	0.52322
2	2#	COD	300	0.0313932	6.27864
		氨氮	25	0.0026161	0.52322
3	3#	COD	300	0.0183912	3.67824

		氨氮	25	0.0015326	0.30652
4	4#	COD	300	0.0183912	3.67824
		氨氮	25	0.0015326	0.3065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19.91376
		NH ₃ -N			1.65948

表 15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装、运行、维护等相关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1#	COD、氨氮	☐ 自动 ☒ 手工	/	/	/	/	手动取样, 1 个	90d	送样监测
2	2#	COD、氨氮	☐ 自动 ☒ 手工	/	/	/	/	手动取样, 1 个	90d	送样监测
3	3#	COD、氨氮	☐ 自动 ☒ 手工	/	/	/	/	手动取样, 1 个	90d	送样监测
4	4#	COD、氨氮	☐ 自动 ☒ 手工	/	/	/	/	手动取样, 1 个	90d	送样监测

表 16 废水间接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1#	112.931739	33.746205	2.09288	市政管网	连续排放	/	鲁山县污水处理厂	COD	50
2	2#	112.930838	33.74611	2.09288						
3	3#	112.928520	33.746012	1.22608						
4	4#	112.927211	33.745990	1.22608					氨氮	5

表 17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应用水水源保护区 ☐ ; 饮用水取水口 ☐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 重要湿地 ☐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地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水体; 涉水的风景名胜區 ☐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 间接排放 ☒ ; 其他 ☐		水温 ☐ ; 径流 ☐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 pH 值 ☐ ; 热污染 ☐ ; 富营养化 ☐ ; 其他 ☐		水温 ☐ ; 水位（水深） ☐ ; 流速 ☐ ; 流量 ☐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A ☐ ; 三级 B ☒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 在建 ☐ ; 拟建 ☐ ; 其他 ☐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 环评 ☐ ; 环保验收 ☐ ; 即有实测 ☐ ; 现场监测 ☐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 开发量 40%以下 ☐ ; 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 类 ☐ ; II 类 ☐ ; III 类 ☒ ; IV 类; ☐ V 类 ☐ ; 近岸海域: 第一类 ☐ ; 第二类 ☐ ; 第三类 ☐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可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 水环境影响减缓 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 替代消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 价	排放口混合去外满足水环境保护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 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 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 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 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 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氨氮	19.91376 1.65948		300 25	
	替代源排放量 情况	污染源 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 号	污染物 名称	排放量	排放浓度/ （mg/L）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 m ³ /s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消减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法		手动 ☐ ；自动 ☐ ；无检 测 ☐		手动 ☒ ；自动 ☐ ； 无检测 ☐		

		监测点位	/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监测因子	/	COD 氨氮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 不可以接受 ☐ ;		
注: “□”为勾选项, 可√;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二)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学校、幼儿园、托儿所”项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 IV 类建设项目, 因此不再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2.2 运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运行后主要噪声为学校教职工和学生在学校教学活动产生的噪声。为避免教学活动噪声对本项目周围敏感目标产生影响, 应加强管理, 学校组织体育、文化等活动时, 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 夜间尽量不要组织体育、文化活动。在此情况下,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采取上述措施后, 本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和外界影响小, 预计本项目周边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2.3 运营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教师和学生产生的生活垃圾、餐厅餐余垃圾、隔油池油泥以及实验室产生的少量危险固废。

①生活垃圾

运营期初中部学校教职工和学生总人数 3310 人, 生活垃圾以 0.5kg/人·d 计, 一年以 200 天计, 则初中部学校教职工生活垃圾共 331t/a; 运营期小学部学校教职工和学生总人数 1940 人, 生活垃圾以 0.5kg/人·d 计, 一年以 200 天计, 则小学部学校教职工生活垃圾共 194t/a; 生活垃圾经本项目校区垃圾集中收集点集中收集后, 再运往当地垃圾中转站负责将垃圾统一妥善处理。

②餐厅餐余垃圾

类比其他同类项目, 本项目初中部餐厅餐余垃圾产生量约为 24.4t/a, 本项目小学部餐厅餐余垃圾产生量为 14.3t/a, 餐余垃圾收集后交由专业单位统一处理。

③隔油池油泥

类比其他同类项目，初中部餐厅产生的含油废水进行隔油处理时产生的油泥产生量为 2.5t/a，小学部餐厅产生的含油废水进行隔油处理时产生的油泥产生量为 1.5t/a，油泥收集后交由专业单位统一处理。

④实验室产生的危险废物

本项目校区初中部建设实验室包括 1 个化学实验室，1 个物理实验室；实验室位于初中部综合楼 2 楼。理化实验室主要进行普通初级中学物理、化学教学实验。化学实验室和物理实验室在实验结束时会产生少量废药品和实验废物等，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版）规定实验室产生的废药品和实验废物。属于的危险废物，废药品编码为 HW03，危废代码为 900-002-03，实验废物编码为 HW49，危废代码为 900-047-49。根据学校教学计划，废药品及实验废物等产生总量约为 0.15t/a，暂存于化学实验室设置的单独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废与危险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处置：

（1）一般固废防治措施：

生活垃圾：①教学楼内及餐厅合理布置小型垃圾桶若干，并实现日产日清，保持环境卫生的整洁，由物业管理部门派专人将垃圾集中至垃圾集中收集点，再由环卫部门集中运至当地垃圾中转站负责将垃圾统一妥善处置。

②每天及时喷洒除臭剂和杀灭蚊蝇药剂。

餐厅餐余垃圾及隔油池油泥：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单位统一处理。

（2）危险废物防治措施：

本项目拟在化学实验室设立一座单独的危废暂存间（5m²），由实验室管理人员将每次实验结束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收集与暂存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相关要求。

危废暂存时需要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①危险废物暂存间应按 GB15562.6 规定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即暂存间门口要设置警

示牌；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规定的危险废物标签。

②本项目危险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5m³)内，暂存点地面须硬化，并且在四周设置围堰，做到严格防渗，严禁废酸、废碱在收集、转运、储存过程中发生撒漏现象。

③本项目危废暂存间建设专门的储存容器；建设单位设置两个危废收集桶(0.5 m³/个)，全部防渗、防漏。

④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⑤加强管理，严防危废在产生、贮存、运输过程中发生跑、冒、滴、漏现象。

⑥建设单位须委托具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禁止非法倾倒、遗弃、非法转移危险废物，不得交给无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或个人处置。

本项目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管理以及转运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号）、《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55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实行，对危险废物外运采取防渗透、防泄漏、中途流失措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避免二次污染。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企业不得擅自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建设单位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及其修改单进行贮存，危险废物的暂存要求严格按照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43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的相关要求，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严格做到防渗和渗漏收集措施，设置不同废物的警示标示。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符合环境卫生管理要求，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造成污染。

表 1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药品	HW03	900-00 2-03	0.05t/a	化学、物理实验室	固态	HCl、NaOH等	废酸、废碱	7d	T	委托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2	实验室 废物	HW49	900-04 7-49	0.1t/a	化学、 物理 实验 室	固态	HCl、 NaOH 等	废酸、 废碱	30d	T/C/I/ R	委托资质 单位进行 安全处置
---	-----------	------	----------------	--------	----------------------	----	-------------------	-----------	-----	-------------	----------------------

2.4 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为餐厅及燃气锅炉产生的燃料废气、油烟废气、停车场汽车尾气及垃圾暂存箱废气。

(1) 餐厅及锅炉产生的燃料废气

本项目餐厅使用天然气燃烧提供热源。根据环境统计手册资料，平均用气量指标为 1884~2303MJ/（人·年），天然气的热值为 33.6~37.8MJ/m³。本项目初中部 3310 名师生在校就餐，本项目小学部 1940 名师生在校就餐，项目均运行 200 天，按年用气量指标 2000MJ/（人·年）考虑，天然气用量为 59.5m³/（人·年），则项目初中部天然气用量约为 196945m³/a，项目小学部天然气用量约为 115430m³/a。根据产排污系数，可求得项目燃烧天然气污染物的排放量。

表 19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物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天然气）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末端治理名称	排污系数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万立方米-原料	107753	-	107753
二氧化硫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	0.02S ^①		0.02S ^①
氮氧化物	千克/万立方米-原料	15.87 (低氮燃烧-国内一般)		15.87 (低氮燃烧-国内一般)

注：①产污系数表中二氧化硫的产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燃煤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例如燃料中含硫量(S%)为 3%，则 S=3。

根据 GB17820-2018《天然气》，规定的总硫含量≤100 毫克/立方米，本项目以 100 毫克/立方米计。经计算 S=0.015。

据此核算，项目初中部污染物排放量如下：烟气量 212.2 万 m³/a，SO₂0.006kg/a（0.003mg/m³），NO_x312.6kg/a（147mg/m³）。

据此核算，项目小学部污染物排放量如下：烟气量 124.4 万 m³/a，SO₂0.0035kg/a（0.003mg/m³），NO_x183.2kg/a（147mg/m³）。

天然气是一种清洁能源，主要由甲烷和少量乙烷、丙烷、氮和丁烷组成。由上可知，天然气经安装低氮燃烧装置燃烧后，其产生的污染物质较少，通过排烟管道楼顶高空排放，

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同时由于产生量较小，不再进行总量核算。

（2）餐厅油烟

餐厅油烟是食物烹饪过程中挥发的油脂、有机质及其加热分解或裂解的产物。经类比调查，我国居民食用油消耗量 30g/人·d。项目建成营运后初中部在校就餐师生 3310 人，小学部在校就餐师生 1940 人。初中、小学部餐厅均运行 200 天，则小学部总耗油量为 11.64t/a，初中部总耗油量为 19.86t/a。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 2.83%，则本项目小学部油烟废气产生量（按每天工作 6 小时计）为 0.33t/a，初中部油烟废气产生量（按每天工作 6 小时计）为 0.56t/a。其中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参照《郑州市新昇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中计，非甲烷总烃以 0.3 计，则项目小学部餐厅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3.492t/a，则项目初中部餐厅非甲烷总烃产生量 5.958t/a。

项目初中部餐厅单次可供 1500 人就餐，项目小学部餐厅单次可供 1000 人就餐，按《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DB41/1604-2018）表 A.1 要求划分，初中部餐厅折合基准灶头数为 30 个，小学部餐厅折合基准灶头数为 20 个，项目初中部、小学部餐厅均为大型餐厅。

根据《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DB41/1604-2018）中要求，规定每个灶头必须安装相应油烟处理系统，油烟处理率必须达到 95%以上，油烟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放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

评价建议餐厅采取“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和非甲烷总烃进行净化处理。根据《河南省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油烟净化装置属于静电复合式油烟处理装置，对油烟的净化效率达 95%以上，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达 60%以上。本项目建议企业安装高效静电复合式油烟处理装置，对油烟的净化效率以 95%计，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达以 85%计。

项目餐厅废气处理后经管道高空排放，设计风机风量为 $3000\text{m}^3/\text{h}\cdot\text{灶}$ 。

则项目小学部餐厅废气排放源强计算见表 20、21。

表 20 小学部餐厅厨房油烟废气排放情况

餐厅	用餐人数 (人/d)	食用油 耗量 (t/a)	灶头 数量	废气 排放量 (万 m ³ /a)	油烟产生 量 (t/a)	油烟产生 浓度 (mg/m ³)	油烟排放量 (t/a)	油烟排放 浓度 (mg/m ³)
厨房	1940	11.64	20	7200	0.33	4.58	0.0165	0.23
标准	排放浓度≤1.0mg/m ³							

表 21 小学部餐厅厨房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情况

餐厅	用餐人数 (人/d)	食用油 耗量 (t/a)	灶头 数量	废气 排放量 (万 m ³ /a)	非甲烷总 烃产生量 (t/a)	非甲烷总 烃产生浓 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排 放量 (t/a)	非甲烷总烃 排放 浓度 (mg/m ³)
厨房	1940	11.64	20	7200	3.492	72.75	0.5238	7.275
标准	排放浓度≤10mg/m ³							

则项目初中部餐厅废气排放源强计算见表 22、23。

表 22 初中部餐厅厨房油烟废气排放情况

餐厅	用餐人数 (人/d)	食用油 耗量 (t/a)	灶头 数量	废气 排放量 (万 m ³ /a)	油烟产生 量 (t/a)	油烟产生 浓度 (mg/m ³)	油烟排放量 (t/a)	油烟排放 浓度 (mg/m ³)
厨房	3310	19.86	30	10800	0.56	5.12	0.028	0.26
标准	排放浓度≤1.0mg/m ³							

表 23 初中部餐厅厨房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情况

餐厅	用餐人数 (人/d)	食用油 耗量 (t/a)	灶头 数量	废气 排放量 (万 m ³ /a)	非甲烷总 烃产生量 (t/a)	非甲烷总 烃产生浓 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排 放量 (t/a)	非甲烷总烃 排放 浓度 (mg/m ³)
厨房	3310	19.86	30	10800	5.958	55.2	0.8937	8.275
标准	排放浓度≤10mg/m ³							

由上表可以得知，项目运营后，小学部餐厅油烟经“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为 0.23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7.275mg/m³；初中部餐厅油烟经“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为0.26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78.275mg/m³；油烟及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可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DB41/1604-2018）中（油烟≤1.0mg/m³、非甲烷总烃≤10mg/m³、油烟去除效率≥95%）的要求。项目在运行过程中应严格执行《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DB41/1604-2018）中要求后，处理后的餐厅废气经排烟管道高空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3）汽车尾气：本项目小学部共设置地下机动车停车位45个，本项目初中部共设置地下机动车停车位45个；该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来自车辆进出停车场时排放的废气。汽车尾气主要在汽车怠速状态或启动时产生，汽车尾气中主要含有CO、碳氢化合物（HC）、和NO_x等有害成分，因为车辆在校内行程较短，且较分散，废气排放量较小，同时加强地下车库通风，项目产生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臭气：项目区域臭气来源于项目区内设置的垃圾箱。垃圾的收集、转运过程中，部分易腐败的有机垃圾由于其分解会发出异味，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恶臭。校区设置临时垃圾箱用于暂存学校内教师和学生生活垃圾，垃圾日产日清，定期喷洒除臭剂，保持清洁卫生，防止蚊蝇滋生。采取以上措施后，垃圾暂存箱废气运行对学校师生和学校外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2.5 土壤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普通小学、初中教育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本项目不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6 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必然会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主要有：施工过程中因挖方填土、场地平整等因素将造成地表植被破坏，增加水土流失，同时产生部分弃土、弃渣。若对此处理不当，将会影响周围景观。评价要求，施工场地周围应按规定设置隔离护栏，机具、材料应摆放整齐，建筑垃圾随产随清，以此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建成后，加强项目区绿化，尽可能将生态影响降到最

低限度。

学校应充分利用校内空地，运用道路绿化、广场绿化、园林绿化等相结合，尽可能提高校园内绿化率，致力打造一所生态园林式学校，使其绿化率达到 30%以上，不仅能美化环境、净化空气，还能减噪吸尘、改善小气候和空气污染等用途。

在选择树种、草皮时应根据当地气候、土壤性质，选择适宜当地种植、易成活的乔木、灌木、应做到错落有致，使乔、灌、草立体结合绿化，美化校园环境的同时，也可起到水土保持和防止土壤侵蚀的作用。

2.7 平面布局 and 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是学生学习的理想场所。项目地域是鲁山县规划中小学用地，地势平坦，交通便捷，配套基础设施齐全，区位优势明显。

根据项目总平面布置图，本项目小学部、初中部出入口位于校区南侧，车行出入口位于校区南侧与人行出入口分开，校区办公楼与综合楼、餐厅位于学校中部，向北部为学生公寓楼，向南部教学楼、向西部操场等，校区布局既利于师生专注于教学、学习，又为师生的生活提供便利。整体布局科学合理。

2.8 周边环境对本项目影响分析

根据《鲁山县城发展规化》（2013-2030）可知，项目所在地小学部与初中部之间规划建设繁荣路。同时根据现场踏勘可知，为了最大程度上减轻道路建设对本项目的影响，本评价要求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利用立体绿化隔离带减轻交通噪声及车辆尾气影响，在本项目小学部与初中部四周与道路之间设立一定宽度的立体绿化隔离带，以灌木为主，选择喜阳、抗灰尘和吸收噪音强的植物，高低搭配合理，并依地势对校园内部进行合理的绿化布局，既起到吸声、降低噪声，又能阻挡扬尘、美化环境。

采取上述措施后，预计项目周边道路所产生的交通噪声和汽车尾气对本项目影响较小。

3 环保投资及验收

本项目环保投资总额1200万元。环保投资及验收清单见表24、25。

表 24 工程环境设施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或处置措施	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水	施工生产及施工人员生活	小学部施工期建设 1 座 30m ³ 的沉淀池， 1 座 20m ³ 化粪池； 初中部施工期建设 1 座 30m ³ 的沉淀池， 1 座 20m ³ 化粪池	30
	废气	施工扬尘	施工期做到“八个百分之百”，即施工现场 100%围挡、裸露土方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 冲净车轮车身、暂不开发的场地 100%绿化、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建筑工地 100%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避免大风天气作业，及时清运弃渣，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四周连续围挡高度不低于 8m；现有建筑物拆除、挖填方等土石方作业时边洒水边施工，保证 100%湿法作业，施工场出口地设置车辆冲洗水装置	100
	噪声	施工机械噪声	移动声屏障	5
	固废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按要求运往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往当地垃圾收集系统，统一处理	5
运营期	废气	垃圾箱，餐厅油烟，锅炉废气	①垃圾暂存箱废气垃圾日产日清，定期喷洒除臭剂； ②小学部餐厅安装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设备； ③初中部餐厅安装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设备； ④小学部、初中部燃气锅炉全部配套安装低氮燃烧装置	200
		地下停车场汽车尾气	加强地下车库通风	20
	废水	师生生活污水、餐厅废水，实验室废水	①小学部座餐厅配套建设 2 座 20m ³ 的隔油池；小学部校区配套建设 4 座 40m ³ 防渗化粪池 ②初中部座餐厅配套建设 2 座 20m ³ 的隔油池；实验室配套建设 1 座 1m ³ 的絮凝沉淀池和 1 座 1m ³ 的中和沉淀池；初中部校区配套建设 4 座 60m ³ 防渗化粪池	300

	固废	师生生活垃圾，餐余垃圾，隔油池油泥，实验室废物	①建筑物内合理布置小型垃圾桶若干，生活垃圾及餐余垃圾集中收集，日产日清； ②隔油池油泥，定期清掏，交由专业公司处理； ③初中部实验室设立 5m ² 危废暂存间 1 座；	20
	噪声	教职工、学生在校教学活动；空调、风机等设备噪声；交通噪声	合理布局广播位置、学校加强管理。设备噪声：隔声，消声措施。交通噪声：加强交通管理，禁止鸣笛。	20
生态	建筑物周边及道路两旁种植草木绿化带，总绿化面积 29192m ² ，小学部绿化面积约 9367m ² ，初中部绿化面积约 19825m ²			500
合计	/			1200

表 25 工程环境设施验收一览表

项目	治理或处置措施及验收内容	效果及标准
废水	①小学部座餐厅配套建设 2 座 20m ³ 的隔油池，餐厅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校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小学部校区配套建设 4 座 40m ³ 防渗化粪池，教职工、学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初中部座餐厅配套建设 2 座 20m ³ 的隔油池，餐厅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校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初中部校区配套建设 4 座 60m ³ 防渗化粪池；教职工、学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4 座总容积 240m ³ 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③初中部实验室配套建设 1 座 1m ³ 的絮凝沉淀池和 1 座 1m ³ 的中和沉淀池实验室废水经实验室废水排放管道先进入中和沉淀和絮凝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道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排放要求
固废	①教学楼内及餐厅合理布置小型垃圾桶若干，并实现日产日清，保持环境卫生的整洁，由物业管理部门派人将垃圾集中至垃圾集中收集点，再由环卫部门集中运至当地垃圾中转站负责将垃圾统一妥善处置。 ②餐厅餐余垃圾及隔油池油泥：分类收集后，交由专业单位处理。 ③初中部化学实验室设立 5m ² 危废暂存间 1 座；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危废暂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相关要求
废气	垃圾暂存箱废气：垃圾日产日清，定期喷洒除臭剂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定期喷洒除臭剂
	小学部餐厅安装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设备。 初中部餐厅安装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设备。	餐厅油烟及非甲烷总烃废气必须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表 1 标准

	小学部、初中部燃气锅炉全部配套安装低氮燃烧装置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271-2014)表 2 标准
	小学部、初中部地下车库安装通风装置，加强通风	小学部、初中部地下车库安装 通风装置，加强通风
噪声	①活动噪声：合理布局广播位置、学校加强管理。 ②设备噪声：隔声，消声措施。 ③交通噪声：加强交通管理，禁止鸣笛。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1 类标准
生态	建筑物周边及道路两旁种植草木绿化带，总绿化面积 29192m ² ，小学部绿化面积约 9367m ² ，初中部绿化面 积约 19825m ²	有效地改善了区域环境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扬尘	洒水、设置施工临时拦挡、对易起尘的进行覆盖；采用密闭化运输车辆，施工现场出口定型化车辆自动冲洗装置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
			机械废气	加强机械保养维护，及时更换或修复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装修废气	加强通风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	垃圾暂存箱废气	臭气	定期喷洒除臭剂和杀虫剂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汽车尾气	CO、HC、NO _x	安装通风装置，加强通风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锅炉废气	烟尘、SO ₂ 、NO _x	安装低氮燃烧装置，废气经处理后高空排放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271-2014）表 2 标准
		餐厅废气	油烟	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设备	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中表 1 标准
			非甲烷总烃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施工废水	沉淀	回用于施工，不外排
		施工人员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运营期	教育活动、生活	生活污水、洗浴废水、少量实验废水	由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送往当地垃圾收集系统，统一处理	不外排
			建筑垃圾	部分回用，剩余部分运至生活垃圾堆场处理	不外排
			装修垃圾	由装修材料供应商回收利用	不外排
	运营期	教育活动、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送往当地垃圾收集系统，统一处理	不外排
			餐余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专业单位处理	不外排
			隔油池废油	定期清理，交由专业单位处理	不外排
			实验室危废	危废暂存间暂存，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

噪声	项目施工期主要噪声设备有挖掘机、推土机等，同时施工期间物料运输车辆的噪声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安装消音器和隔离发动机振动部件的方法降低噪声，建立临时声障并且对车辆限速，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影响即时消除。
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将进行较大面积的开挖，遇下雨天气产生水土流失现象；同时会产生临时弃土、废渣，若处理不当，会影响周围景观。施工场地周围设置隔离墙，施工机械、物料堆放整齐，建筑垃圾及时清运，雨季施工时，应用帆布覆盖物料等，可有效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绿地总面积 29192m²，这将对周围环境起到滞尘降噪、降温增湿、改善和美化的作用。	

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鲁山县育英学校拟投资 16000 万元于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建设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85218.36m²；其中初中部建设用地面积 54315.69m²，总建筑面积 62813.77m²；小学部建设用地面积 30902.67m²，总建筑面积 41770.00m²。

小学部主要建设教学楼 2 座，学生宿舍楼 2 座，餐厅 1 座、办公楼 1 座，综合服务楼 1 座，风雨操场，门卫室等。建设完成后，将具备 6 个年级，共 38 个班，每个班 45 个学生的标准规模。

初中部部主要建设教学楼 2 座，学生宿舍楼 2 座，餐厅 1 座、办公楼 1 座，综合服务楼 1 座，操场，门卫室等。建设完成后，将具备 3 个年级，共 62 个班，每个班 50 个学生的标准规模。实验室位于综合服务楼 2 层。

二、评价结论

2.1 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普通中小学教育项目，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本项目已经取得鲁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410423-83-03-017453（备案证明见附件 2）。

根据《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可知，项目拟用地用地性质属于中小学用地（见附件 3）。根据鲁山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可知（见附件 5），项目拟占用土地用途为中小学用地。同时根据鲁山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书可知，项目拟用地用途为教育用地（见附件 4）。故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规划要求。

2.2 本项目选址可行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项目东侧为鲁兴路；南侧为文兴路，南侧 240m 处为小李庄；西侧为振兴路，北侧隔道路 10m 处为前营村及绿地·国际花都小区；西南侧 300m 为将相河。本项目建成运行后产生的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均采取合理处理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周边外部环境对本项目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角

度来说，项目选址可行。

2.3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环境空气现状：鲁山县环境监测站 2019 年度常规大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统计，调查周期内项目所在区域 PM_{2.5}、PM₁₀ 年均浓度未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属于非达标区域。

地表水环境：2019 年沙河关庙杜监监测断面水质各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声环境：项目本项目南边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要求，其他边界及敏感点噪声检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表明项目周边声环境总体质量较好。

2.4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

2.4.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本项目的污水主要为教师和生活污水、洗浴废水及少量的实验室废水。本项目小学部、初中部餐厅均配套建设两座隔油池，用于餐厅废水的预处理；初中部设置一座絮凝沉淀池和一座中和沉淀池，用于实验室废水的预处理；小学部设置 4 座化粪池，总容积为 240m³ 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初中部设置 4 座化粪池，总容积为 240m³ 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项目营运期污水合理处置，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4.2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本项目建成运行后主要噪声为学校教职工和学生在学校教学活动产生的噪声。为避免教学活动噪声对本项目周围敏感目标产生影响，应加强管理，学校组织体育、文化等活动时，尽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夜间尽量不要组织体育、文化活动。同时采用种植绿化带等措施进行隔声、吸声。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运行对周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

2.4.3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本项目固废污染主要为学校教师和学生产生的生活垃圾、餐余垃圾、隔油池油泥以及实验室教学活动产生的少量危险废物。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往当地垃圾收集系统，统一

处理；餐余垃圾、隔油池油泥交由专业公司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日产日清；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清理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综上，本项目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2.4.4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为垃圾暂存箱废气、餐厅及锅炉燃料燃烧废气及餐厅油烟废气。项目垃圾暂存箱垃圾日产日清，及时喷洒除臭剂和杀灭蚊蝇药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餐厅及锅炉使用天然气提供热源，污染物产生量较小，通过排烟管道楼顶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餐厅油烟及其非甲烷总烃废气经湿式净化（运水烟罩）+静电式+等离子高效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DB41/1604-2018）中（油烟 $\leq 1.0\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 $\leq 10\text{mg}/\text{m}^3$ 、油烟去除效率 $\geq 95\%$ ）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5 总量控制指标分析

项目污水排放总量为 $66379.2\text{m}^3/\text{a}$ ，本项目的污水主要为教师和生活污水、洗浴废水及少量的实验室废水。本项目小学部、初中部餐厅均配套建设两座隔油池，用于餐厅废水的预处理；初中部设置一座絮凝沉淀池和一座中和沉淀池，用于实验室废水的预处理；小学部设置 4 座化粪池，总容积为 240m^3 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初中部设置 4 座化粪池，总容积为 240m^3 的化粪池用于各类废水混合的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COD $\leq 50\text{mg}/\text{L}$ 、氨氮 $\leq 5\text{mg}/\text{L}$ ），污染物排放浓度以该标准核算后，本项目各污染物的排放量为：COD $3.32\text{t}/\text{a}$ ，氨氮 $0.332\text{t}/\text{a}$ 。

本项目污水最终进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总量控制指标纳入鲁山县污水处理厂，因此本项目不再单独进行核算。

环评结论：综上所述，评价认为，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鲁山县总体规划，选址可行；本项目采取的噪声、污水、固废处理措施均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项目采取本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后，项目营运过程中污染物可

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较好；本项目具有较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合理可行。

三、 对策建议

1、合理规划垃圾桶覆盖率，做好垃圾收集工作，保证固体废物不乱堆乱放，保证建筑物

内及周围清洁。

2、隔油池、化粪池要进行定期清掏以保证化粪池的去除效率，建议 3~6 个月清掏一次。

3、要保证绿化面积指标和绿化率指标，要提高感官和绿化效果，合理选择绿化类型，以美化环境，降低污染。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三 鲁山县局部规划图

附图四 项目小学部平面布局图

附图五 项目初中部平面布局图

附图六 项目周边现状图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3 会议纪要

附件 4 土地证明

附件 5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附件 6 环评执行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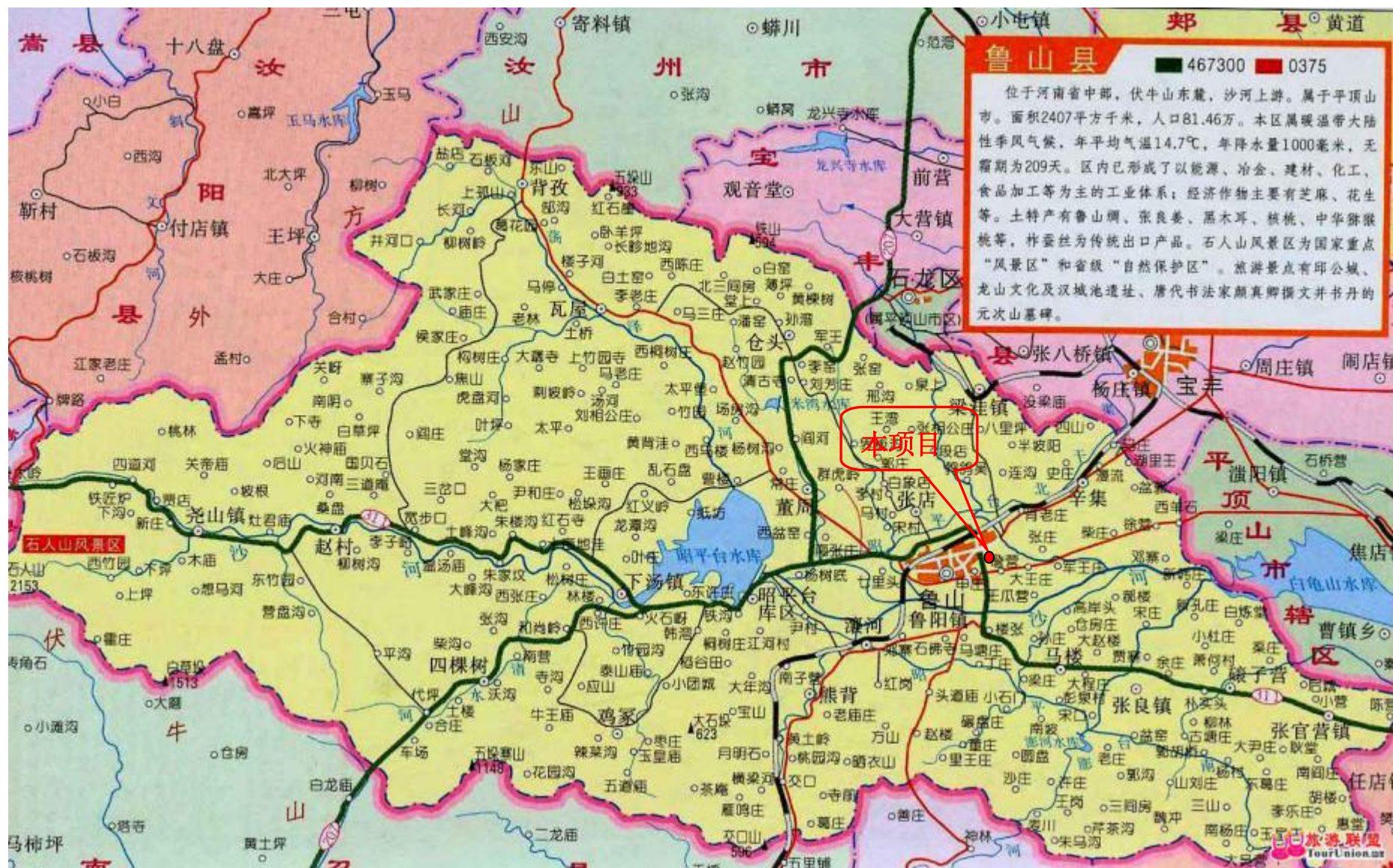
附件 7 承诺书

附件 8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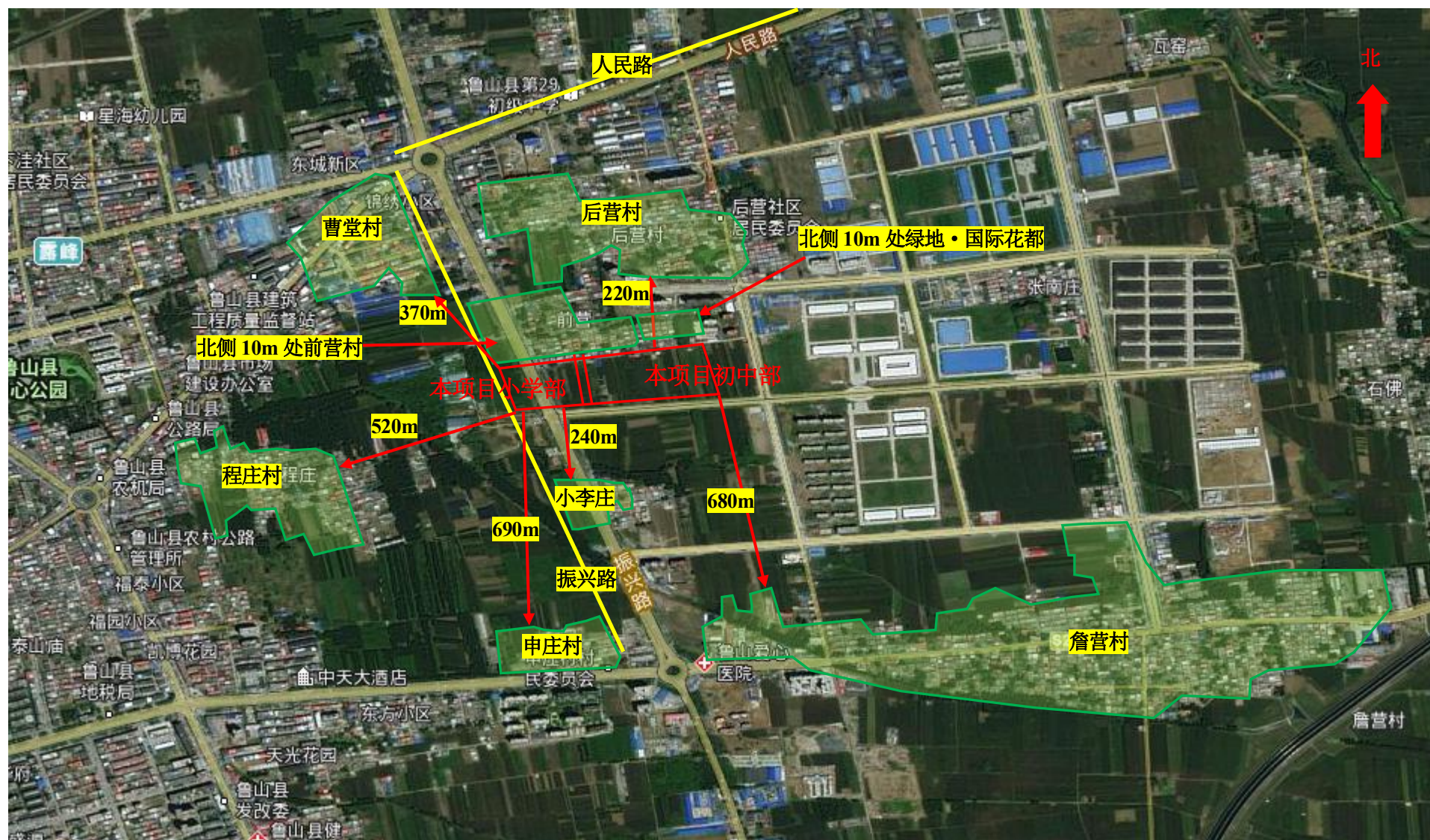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性，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 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6. 固定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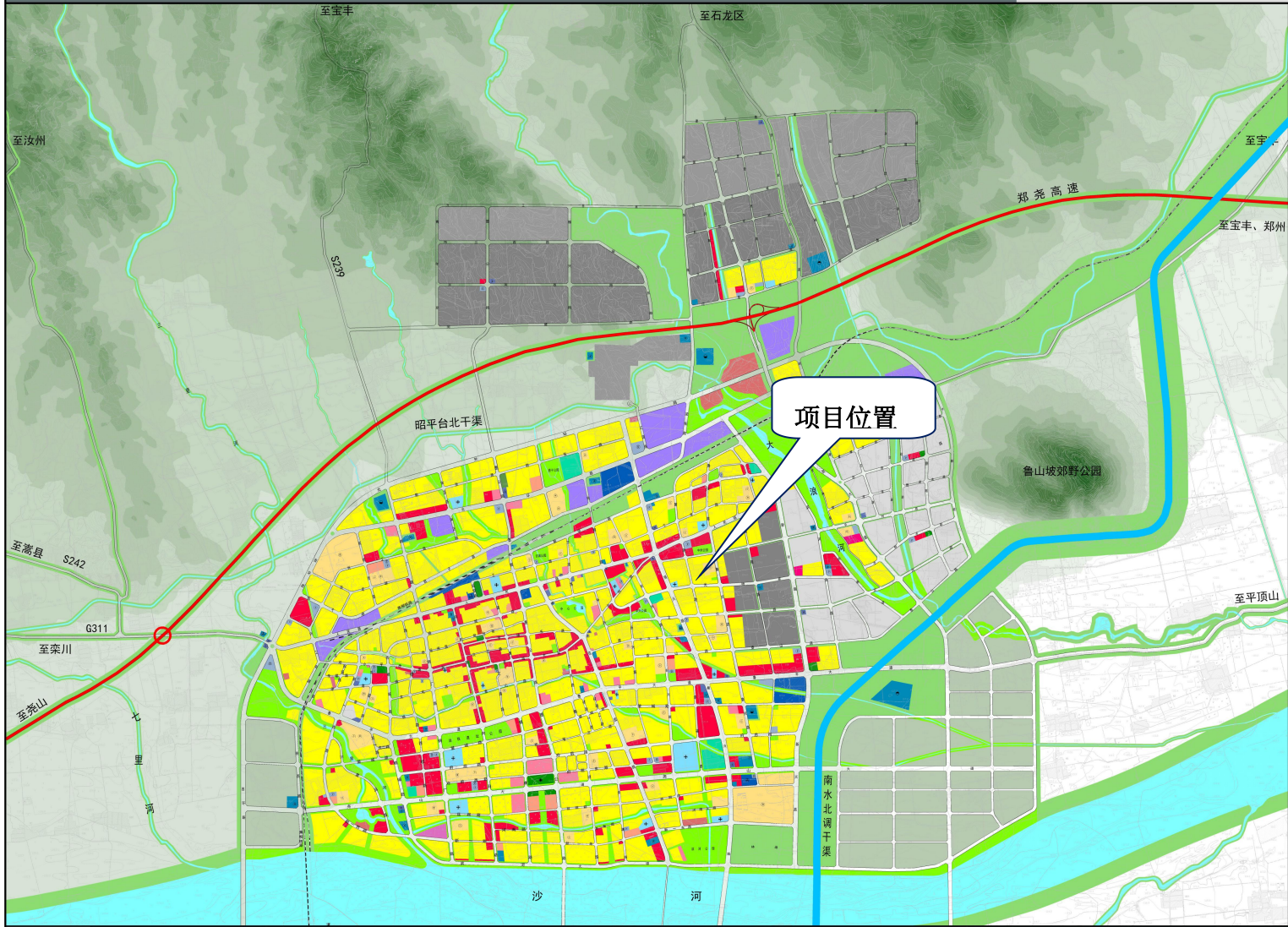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图

鲁山县城总体规划 (2013-2030)

中心城区用地布局规划图

THE COMPREHENSIVE PLANNING OF LUSHAN CITY

0 500 1000 2000m



图例

- R2 二类居住用地
- A1 行政办公用地
- A2 文化设施用地
- A3 教育科研用地
- A4 体育用地
- A5 医疗卫生用地
- A6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 A7 文物古迹用地
- A9 宗教设施用地
- B1 商业用地
- B2 商务用地
- B3 娱乐康体用地
- B4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 B9 其他服务设施用地
- M1 一类工业用地
- M2 二类工业用地
- M3 三类工业用地
- W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 W2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 城市道路用地
- S3 综合交通枢纽用地
- S4 交通场站用地
- S9 其他交通设施用地
- U1 供应设施用地
- U2 环境设施用地
- U3 安全设施用地
- U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 G1 公园绿地
- G2 防护绿地
- G3 广场绿地
- E1 水域
- H4 特殊用地
- 发展备用地

附图三 鲁山县局部规划图

	
项目东侧现状	项目北侧现状
	
项目西侧现状	项目南侧现状
	
项目用地现状	项目用地现状

附图六 项目周边现状图

委托书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承担“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望贵单位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特此委托

鲁山县育英学校

2021 年 03 月 12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19-410423-83-03-017453

项 目 名 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

证 照 代 码: 52410423F74071492P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平顶山市鲁山县振兴路东文兴路北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计划新征办教学用地85218.36平方米, 计划总建筑面积120000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教学用房、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田径场及各类活动场地等, 配套建设给排水、供配电、消防、环保及校区道路、绿化等。项目建成后, 办学规模为义务教育全日制寄宿小学、初中共100个教学班, 在校学生5000余人。项目计划分两期实施。

项 目 总 投 资: 160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 会议纪要

〔2020〕38 号

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 关于鲁山县 2012 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部分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的会议纪要

2020 年 11 月 20 日，副县长汤钦主持召开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会议，对鲁山县 2012 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事宜进行专题研究，形成一致意见。现纪要如下：

一、宗地基本情况

该宗地位于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四至：东至鲁兴路；西至国有建设用地；南至文兴路；北至国有建设用地，面积为 54315.69 平方米（约 81.47 亩）。

二、审批及补偿情况

鲁山县 2012 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已经《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鲁山县 2012 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的批复》（豫政土〔2013〕511 号）批准征收，补偿已到位。

三、规划情况

依据鲁山县人民政府依据《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鲁政复〔2020〕90 号），出具该宗地规划设计条件：

（一）用地面积：54315.69 平方米（约 81.47 亩）。

（二）用地性质：中小学用地。

（三）使用强度：

1、A-2 地块，用地性质：中小学用地，用地面积：54315.69 平方米。

①容积率：≤1.2。

②建筑密度：≤30%。

③建筑限高：≤24 米。

④绿地率：≥35%。

⑤停车位设置为：0.5 个/100 师生。

⑥建筑后退红线：北退相邻地块不小于 6 米，西退繁荣路道路红线不小于 5 米，南退文兴路道路红线不小于 10 米，东退鲁兴路道路红线不小于 10 米。

⑦设置出入口位置为：西侧、东侧、南侧。

（四）其它要求：

1、满足人防、消防、电力、环保等相关规范要求，并落实各项市政配套设施。

2、未尽事宜应执行有关规范和规定。

四、出让有关情况

研究同意将 54315.69 平方米（约 81.47 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给鲁山县育英学校。

1. 出让方式：协议。

2. 土地用途：中小学用地。

3. 出让面积：54315.69 平方米（约 81.47 亩）。

4. 出让年限：中小学用地 50 年。

5. 拟出让时间：2020 年 11 月。

6. 土地评估价：2449.64 万元（中小学用地 451 元/平方米，折合每亩 30.07 万元）。

7. 耕地占用税：119.50 万元。

8. 确定缴纳土地价款：2608 万元（约 32 万元每亩）。

9. 出让价款缴纳期限：出让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10. 文物勘探费：由竞得人自行解决。

11. 出让价款缴纳方式：缴至县财政土地出让金专户。

12. 相关费用：有关税费按相关规定执行，土地评估费由受让人支付。

与会人员:

县政府	汤 钦
县自然资源局	于颂淼 李中民
县发改委	李国晓
县财政局	董超生
县司法局	高 敏
县住建局	郝东军
鲁阳办事处	赵东杰
露峰办事处	陈军利
城南特色商业区	王书锋
产业集聚区	贾 超

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 会议纪要

〔2020〕37号

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 关于鲁山县2012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 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的 会议纪要

2020年11月20日，副县长汤钦主持召开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会议，对鲁山县2012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事宜进行专题研究，形成一致意见。现纪要如下：

一、宗地基本情况

该宗地位于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四至：东至国有建设用地；西至振兴路；南至文兴路；北至国有建设用地，面积为30902.67平方米（约46.35亩）。

二、审批及补偿情况

鲁山县 2012 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已经《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鲁山县 2012 年度第四批城市建设用地的批复》（豫政土〔2013〕511 号）批准征收，补偿已到位。

三、规划情况

依据鲁山县人民政府依据《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鲁政复〔2020〕90 号），出具该宗地规划设计条件：

（一）用地面积：30902.67 平方米（约 46.35 亩）。

（二）用地性质：中小学用地。

（三）使用强度：

1、A-1 地块，用地性质：中小学用地，用地面积：30902.67 平方米。

①容积率：≤1.2。

②建筑密度：≤35%。

③建筑限高：≤24 米。

④绿地率：≥30%。

⑤停车位设置为：0.5 个/100 师生。

⑥建筑后退红线：北退相邻地块不小于 6 米，西退振兴路道路红线不小于 10 米，南退文兴路道路红线不小于 10 米，东退繁荣路道路红线不小于 5 米。

⑦设置出入口位置为：西侧、东侧、南侧。

(四) 其它要求:

1、满足人防、消防、电力、环保等相关规范要求，并落实各项市政配套设施。

2、未尽事宜应执行有关规范和规定。

四、出让有关情况

研究同意将 30902.67 平方米（约 46.35 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给鲁山县育英学校。

1. 出让方式：协议。

2. 土地用途：中小学用地。

3. 出让面积：30902.67 平方米（约 46.35 亩）。

4. 出让年限：中小学用地 50 年。

5. 拟出让时间：2020 年 11 月。

6. 土地评估价：1393.71 万元（中小学用地 451 元/平方米，折合每亩 30.07 万元）。

7. 耕地占用税：67.99 万元。

8. 确定缴纳土地价款：1484 万元（约 32 万元每亩）。

9. 出让价款缴纳期限：出让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10. 文物勘探费：由竞得人自行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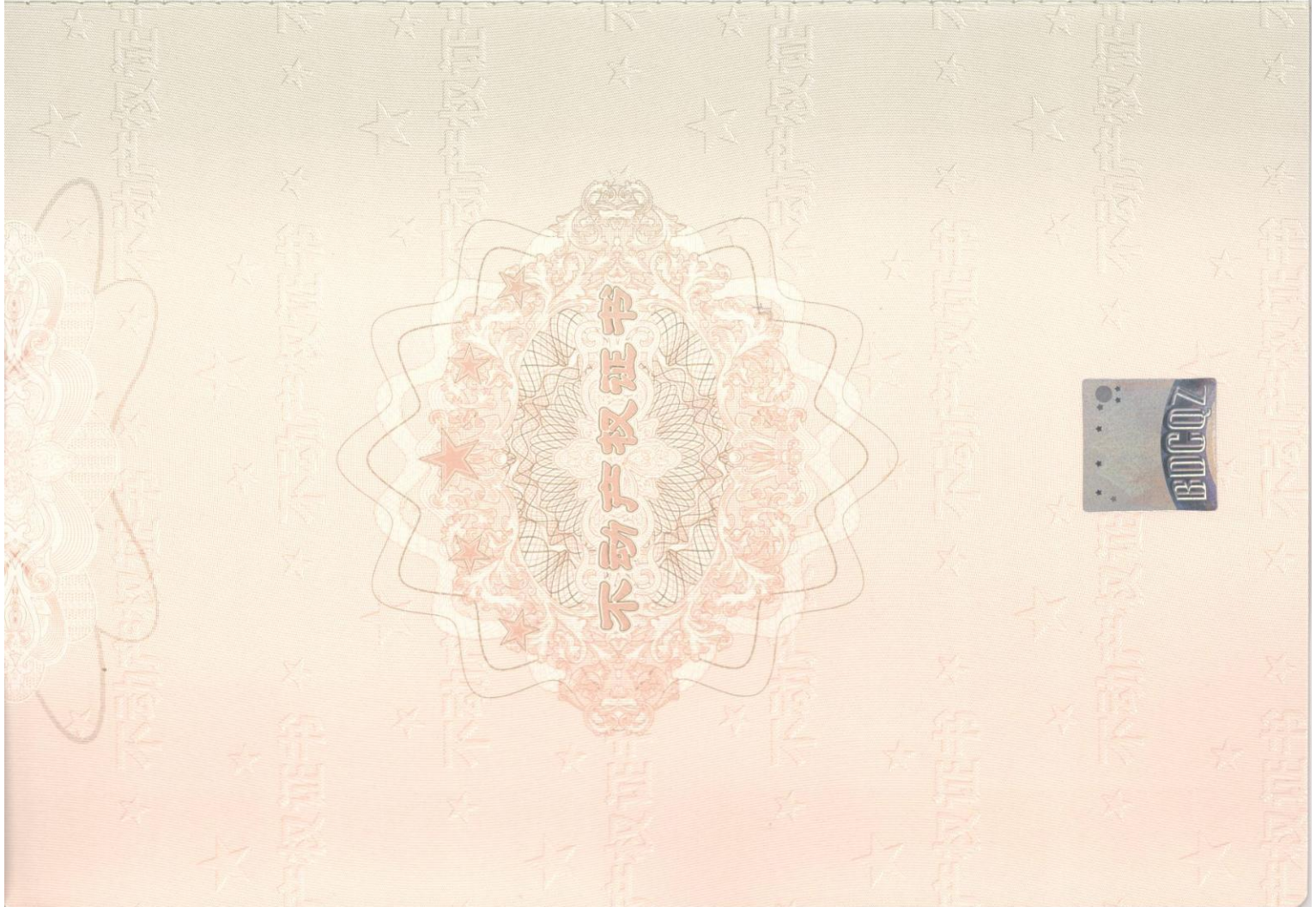
11. 出让价款缴纳方式：缴至县财政土地出让金专户。

12. 相关费用：有关税费按相关规定执行，土地评估费由受让人支付。

与会人员:

县政府	汤 钦
县自然资源局	于颂淼 李中民
县发改委	李国晓
县财政局	董超生
县司法局	高 敏
县住建局	郝东军
鲁阳办事处	赵东杰
露峰办事处	陈军利
城南特色商业区	王书锋
产业集聚区	贾 超

鲁山县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1 月 20 日印发





权利人	鲁山县育英学校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磊峰办事处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
不动产单元号	410423 009078 GB00010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教育用地
面积	30902.67m²
使用期限	2021年01月18日起 2071年01月1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缮证本数: 1
附注: 东至: 国有建设用地
南至: 文兴路
西至: 振兴路
北至: 国有建设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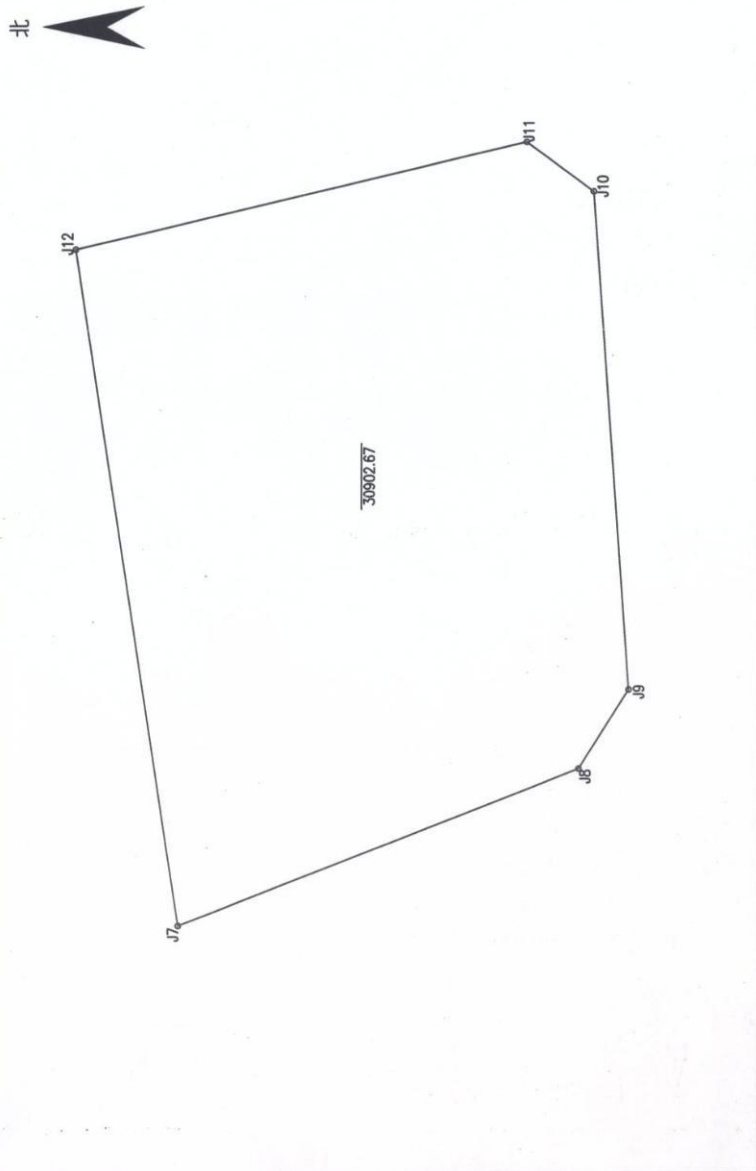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地籍图号:

权利人:



30902.67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7	3736137.842	400509.048	133.62
J8	3736013.269	400557.377	28.94
J9	3735997.806	400581.839	154.86
J10	3736009.147	400736.284	25.94
J11	3736030.073	400751.618	143.59
J12	3736169.795	400718.502	211.88
J7	3736137.842	400509.048	
S=30902.67 平方米 合46.3540亩			

绘图日期: 2021年1月15日

审核日期:

2000坐标系

绘图员: 曾睿祺

审核员: 郝玉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
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
不动产权利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不动产
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Q 41008159593

不动产权证书





权利人	鲁山县育英学校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露峰办事处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
不动产单元号	410423 009078 GB00011 W0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途	教育用地
面积	54315.69m ²
使用期限	2021年01月18日 起 2071年01月17日 止
权利其他状况	

续证本数: 1

附注: 东至: 国有建设用地
南至: 文兴路
西至: 国有建设用地
北至: 国有建设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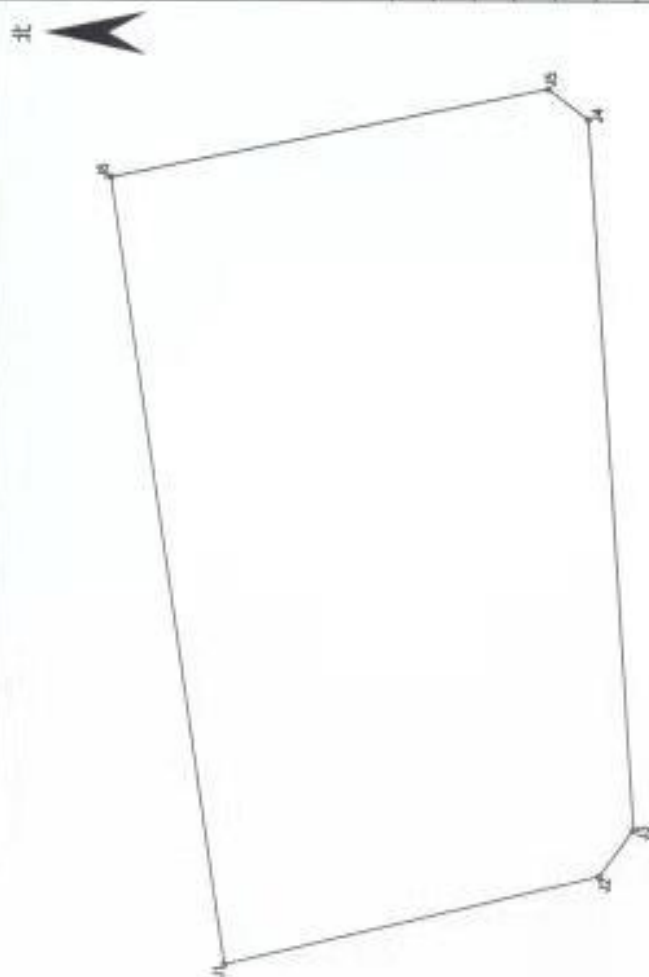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 m, m²

宗地编号:

地籍图号:

权利人: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3736173.427	400742.306	150.78
J2	3736028.742	400777.079	22.40
J3	3736013.870	400795.749	278.13
J4	3736033.838	401072.531	19.81
J5	3736048.629	401084.495	174.20
J6	3736220.309	401049.753	311.00
J1	3736173.427	400742.306	
S=54315.69 平方米 合81.473亩			

绘图日期: 2021年1月11日

审核日期:

2000坐标系

绘图员: 曾雪强

审核员: 郭玉川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104232021010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用地单位	鲁山县育英学校
项目名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鲁山县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鲁政复〔2020〕96号
用地位置	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
用地面积	30902.67 m ²
土地用途	中小学用地
建设规模	容积率：≤1.2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4104232021010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用地单位	鲁山县育英学校
项目名称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鲁山县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鲁政复〔2020〕95号
用地位置	鲁山县振兴路与文兴路交叉口东北
用地面积	54315.69 m²
土地用途	中小学用地
建设规模	容积率：≤1.2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关于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意见

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位于振兴路与文兴路，根据其所处位置和环境管理的需要，现将环评执行标准明确如下。

一、环境质量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表 1 二级标准；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 3、《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的III类标准；
- 4、《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临路一侧执行 4a 类，其他执行 2 类；

5、《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

- 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2012) 二级；
- 3、《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标准；
-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
- 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中的规定；
- 6、《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表 1 中排放限值

7、《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单位对报批的《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相关内容，对提交的环评文件及附件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可评价内容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要求进行施工，确保项目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如因环保设施落实不到位引起环境影响，造成环境风险事故，我单位愿意负责。

鲁山县育英学校

法人代表签字：

赵振立

2021年3月31日





检 测 报 告

河南松筠检测字（ 2021 ）第 057N-10 号

项目名称：鲁山县育英学校南校区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鲁山县育英学校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1 年 03 月 13 日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苏潭沱村水口路与高速引线西

邮 编：471011

电 话：0379-69985638 13700817219

网 址：www.hnsyjc.com.cn

邮 箱：[hnsyjc666 @ 163.com](mailto:hnsyjc666@163.com)

1 前言

受鲁山县育英学校的委托，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所委托的检测项目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规范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东边界 1#	等效声级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南边界 2#		
	南边界 3#		
	西边界 4#		
	北边界 5#		
	北边界 6#		
	前营村 7#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噪声	等效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声级计法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4 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4.1 检测：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4.3 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 检测概况

2021 年 03 月 11 日至 03 月 12 日对噪声进行现场采样, 03 月 12 日完成全部检测项目。

6 检测分析结果

6.1 噪声检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6-1。

表 6-1

噪声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昼 间 [测量值 dB (A)]	夜 间 [测量值 dB (A)]
2021.03.11	东边界 1#	52	43
	南边界 2#	53	42
	南边界 3#	51	41
	西边界 4#	52	42
	北边界 5#	53	43
	北边界 6#	52	42
	前营村 7#	50	41
2021.03.12	东边界 1#	53	43
	南边界 2#	52	43
	南边界 3#	52	42
	西边界 4#	53	41
	北边界 5#	51	43
	北边界 6#	52	43
	前营村 7#	51	40

*****报告结束*****

编制人:

焦喜悦

审核人:

朱红

签发人:

朱红

签发日期: 2021年03月13日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